

第四章 菩薩行果

第一節 菩薩乘的發心和誓願

一、略說大乘名義及其殊勝

梵語「菩提薩埵」，略言菩薩，義譯覺有情。「菩提」是覺義，即智所求果；「薩埵」是有情義，即悲所度生。就是以大智上求無上正覺果，以大悲利益安樂一切有情，具有這種自覺覺他的修行者，是名菩薩。菩薩法是佛教三種乘中的大乘，如《大集經》說：「其乘廣大，故名大乘。」乘是運載義，菩薩所乘的因行果德俱大，故《攝大乘論·無性釋》說：「亦乘亦大，故名大乘。」《瑜伽師地論》和《顯揚聖教論》等，都以七種大性相應解釋大乘的意義。即：一、法大性，菩薩法是十二分教中，屬於斷除二障，利樂有情，獲得無上佛

果的方正廣大的教法所攝。二、發心大性，修學菩薩行的有情，已於無上正等菩提發起廣大的正願心。三、勝解大性，菩薩於大乘方廣教法，已生起堅定忍可，不可轉移的殊勝信解。四、增上意樂大性，一類菩薩已超過勝解行地，證入清淨無漏的殊勝意樂地。五、資糧大性，由於修集無量的福德智慧二種廣大資糧，圓滿時即能證得無上正等菩提。六、時大性，修菩薩行者，要經於三無數大劫，才能證得無上正等菩提。七、圓證大性，菩薩所證無上菩提，是最極圓滿無上的大果。前六種大性，是圓證大性的因，圓證大性是前六種大性的果。

因為菩薩乘的境、行、果都是無上的，所以又稱為無上乘。如《辯中邊論·辯無上乘品》說：「此大乘中，總由三種無上義故，名無上乘。三無上者：一、正行無上，二、所緣無上，三、修證無上。」

諸經論中，還就大乘法的殊勝體用，標列許多異名。如《華嚴經·如來出現品》說：「汝等當知，過二乘位，更有勝道名為大乘。菩薩所行，順六波羅蜜，不斷菩薩行，不捨菩提心，處無量生死而不疲厭，過於二乘，名為大乘、第一乘、勝乘、最勝乘、上乘、無上乘、利益一切衆生乘。」

大乘法是最極殊勝的法門，如《大寶積經·勝鬘夫人會》說：「一切聲聞獨覺，世出世間所有善法，皆依大乘而得生長。」又如《大集經·海慧菩薩品》說：「諸乘之中大乘最，

猶如虛空無邊際，遠離一切生死有，趣菩提樹無障礙。於諸衆生心平等，常觀煩惱諸罪過，能勝一切下劣乘，調伏衆生於大乘。所有一切世間法，及以無上出世法，若有學法無學法，一切攝於大乘中。若欲了知衆生行，一切衆生諸界根，菩薩一念能通達，是故大乘難思議。若有人能行大乘，是則不斷三寶種，能為衆生作利益，破壞貧窮諸苦惱。能到十方諸世界，現見無量佛世尊，如是趣向大乘者，是人即得無量福。一切世間無能勝，趣向無上大乘者，具足大力壞衆魔，是故大乘難思議。」

△攝大乘論▽中，以十種殊勝讚說大乘：一、所知依殊勝，二、所知相殊勝，三、入所知相殊勝，四、彼入因果殊勝，五、彼因果修差別殊勝，六、增上戒殊勝，七、增上心殊勝，八、增上慧殊勝，九、彼果斷殊勝，十、彼果智殊勝。此中阿賴耶識，說名所知依體。三種自性（一依他起自性，二遍計所執自性，三圓成實自性），說名所知相體。唯識性，說名入所知相體。六波羅蜜多，說名彼入因果體。菩薩十地，說名彼因果修差別體。菩薩律儀，說名增上戒體。首楞伽摩虛藏等諸三摩地，說名增上心體。無分別智，說名增上慧體。無住涅槃，說名彼果斷體。三種佛身（一自性身，二受用身，三變化身），說名彼果智體。以上十種殊勝相，聲聞乘的教法中不曾見說，唯大乘法中處處見說，故十相即顯大乘體大，亦顯最勝。

從上經論讚說大乘的殊勝義，可以信知大乘確是最極殊勝的無上教法。修學佛法的人們，無論從希求圓滿究竟的解脫果說，從利益安樂一切有情說，從紹隆三寶住持正法說，都應該以大乘教理行果為學修求證，才能算是一個真實的佛子，也才是一個具有偉大志願的學佛者。

《大集經·海慧菩薩品》說：「聲聞寶中不出三寶，三寶要從菩薩寶出。」《大般若經》卷一百三十說：「若教有情令趣無上正等菩提，則令世間佛眼不斷。所以者何？由有菩薩摩訶薩故，便有預流、一來、不還、阿羅漢果、獨覺菩提。由有菩薩摩訶薩故，便有如來應正等覺證得無上正等菩提。由有菩薩摩訶薩故，便有佛寶、法寶、僧寶一切世間皈依供養故。」於此等經義，學佛者應深思之。

二、菩提心

菩提心是菩薩行的根本法，至極重要。今依據經論分述十五義如下：

一、**重要**：修學菩提道，首先必須發起菩提心。由有發心，才能有目的地欣求趣向，修習福德智慧兩種資糧，斷除煩惱所知二障，證得無上菩提涅槃，故《華嚴經》說菩薩十種住中第一為發心住。《成唯識論》說菩薩十資糧位「從發深固大菩提心」。由發心故，入於

阿僧祇數。趣入大乘之門，正行菩薩道，有菩提心，是真實的大乘菩薩；沒有菩提心，縱然有通達無我的智慧，也是小乘人。故菩提心是成佛的根本，也是大小乘人的區別法。《大集經·虛空藏菩薩品》說：「菩提心是安一切佛法根本，一切法住菩提心故，便得增長。」《華嚴經·入法界品》說：「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是人難得，若能發心，是人則能求菩提行。」經七十八卷又說：「欲修菩薩一切行願，先當發起菩提之心。」《出生菩提心經》說：「若有衆生等，欲轉於法輪，欲觸上菩提，須發菩提心。」《瑜伽師地論·菩薩地》說：「又諸菩薩初發心已，即名趣入無上菩提，預在大乘諸菩薩數。此據世俗言說道理，是故發心趣入所攝。又諸菩薩，要發心已，方能漸次速證無上正等菩提，非未發心。是故發心能為無上菩提根本。」

二、受法：菩薩為欲利益十方世界一切有情，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發誓求證，故發菩提心是極其尊重莊嚴偉大的矢志大事，應以真誠純潔歡喜踴躍的清淨意樂請師作證受發。《顯揚聖教論》說受發心有兩種，如彼論說：「此受發心，復有二種：一、世俗發心，二、證法性發心。世俗發心者，謂如有一隨智者前恭敬而住，起增上意，發誓願言：長老憶念，或言聖者憶念，或言鄔波陀耶，我如是名，從今日始，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為欲饒益諸有情故。從今已往，凡我所修布施、持戒、忍辱、正勤、靜慮及慧，一切皆為證得阿耨多

羅三藐三菩提故。我今與諸菩薩摩訶薩和合出家，願尊證知我是菩薩。第二、第三亦復如是。證法性發心者，謂如有一已過第一劫阿僧企耶，已證菩薩初極喜地，已入菩薩定無上位，已如實知無上菩提及菩提方便，已悟自身將近等大菩提果，證解自他悉平等故得大我意，已至不住流轉寂滅菩薩道故得四廣大意。由如是故，於大菩提願不退轉，是謂證法性發心。證法性發心是約地上菩薩說，初發心人，只可依第一種世俗發心受發。

三、體性：大菩提心，從自性出體來說，即以別境中的善性欲心所為其體性。如《瑜伽師地論·菩薩地》說：「菩薩最初發心，於諸菩薩所有正願是其初正願，（此於菩薩五正願中依順次數，說名為初。五正願是：一、發心願，二、受生願，三、所行願，四、正願，五、大願，是名菩薩所有正願。如《瑜伽師地論》四十五卷說。）普能攝受其全正願；是故發心，以初正願為其自性。」初正願就是「定自希求無上菩提，及求能作有情義利」的發心願。體即希求為相的欲心所。若約顯勝義說，即以欲心所相應的最勝第六意識心王為體。故《現觀莊嚴論略釋》說：「一謂發菩提心，即為利他而希求大菩提欲相應所起入大乘門所顯之最勝第六意識心王，是大乘發心之相。界限從大乘資糧道，乃至佛地。」成佛之後，於大菩提已證故，不再有希求，雖窮未來際利樂有情，但皆任運自在起，不作意加行故，亦無希求；因此，菩提心的希求相界限，只從大乘資糧道乃至佛地。

從相應出體來說，大菩提心，即以信、精進、正念、正定、正慧為體。如《攝大乘論》在說明菩薩最初修行頌說：「清淨增上力，堅固心升進，名菩薩初修，無數三大劫。」《成唯識論述記》中引釋這一頌文時說：「大菩提心以善根為其自體，以大願為緣，不退屈為其策發，方能發起故。善根力名清淨力，是因；能降伏所治故。大願力名增上力，是緣；常值善友故。堅固心升進者，雖遇惡友方便破壞，終不棄捨大菩提心，所修善根運運增長，大菩提心堅固不退，齊此方名初劫之始。」文中所說的善根，不是無貪等三善根，是指的信等五根，故大菩提心即以信進念定慧為其體性。

四、因緣：發菩提心，在諸論中說有種種因緣，但最能引發菩提心、鞏固菩提心的根本法，是大悲心。如《優婆塞戒經》說：「善男子！一切眾生發菩提心，或有生因，或有了因，或有生因了因。汝今當知，夫生因者，即是大悲。因是悲故，便能發心，是故悲心為生因也。」《華嚴經·入法界品》說：「發菩提心者，所謂發大悲心。」《大般涅槃經·梵行品》說：「若於一眾生，不生瞋恚心，而願與彼樂，是名為慈善。一切眾生中，若起於悲心，是名聖種姓，得福報無量。」《大集經·無盡意菩薩品》說：「如人命根，即以出息入息為根本；菩薩如是修學大乘，以大悲為本。」《大毗盧遮那成佛神變經》說佛成就一切智智是以「菩提心為因，大悲為根本，方便為究竟。」《瑜伽師地論·菩薩地》說：「又諸菩薩悲

愍一切有苦衆生，為欲濟拔發菩提心。是故發菩提心是悲等流。」《發菩提心論》說：「菩薩發心，慈悲為首。」《大乘莊嚴經論》說：「菩薩發心，以大悲為根本。」

大悲的意義如《攝大乘論·無性釋》說：「言大悲者，謂於有情，利樂意樂。」此即顯示大悲利益安樂為體。又說晝夜六時，常遍觀世間一切有情善法增減等，平等地拔苦與樂，是大悲所作業用。悲依何義為大悲呢？《瑜伽師地論》四十四卷說：「由四緣故，悲名大悲。一、緣甚深微細難了諸有情苦為境生故。二、於長時積習成故。謂諸菩薩，經於無量百千大劫，積習所成。三、於所緣猛利作意而發起故。謂諸菩薩，由如是作意，悲所執持，為息諸有情衆苦因緣，尚能棄捨百千身命，況一身命，及以資財，於一切種治罰大苦，為諸有情，悉能堪忍。四、極清淨故。謂諸菩薩，已到究竟菩薩清淨。若諸如來，已到佛地如來清淨。」

大悲心要怎樣才能生起呢？主要是由於觀察世間衆生諸苦。如《瑜伽師地論》四十四卷說：「又諸菩薩，於大苦蘊，緣十九苦，發起大悲。何等名為十九種苦？一愚癡異熟苦，二行苦所攝苦，三畢竟苦，四困苦，五生苦，六自作逼惱苦，七戒衰損苦，八見衰損苦，九宿因苦，十廣大苦，十一那落迦苦，十二善趣所攝苦，十三一切邪行所生苦，十四一切流轉苦，十五無智苦，十六增長苦，十七隨逐苦，十八受苦，十九粗重苦。」諸經中亦說菩薩恆以各種心觀察衆生而生起大悲。如《華嚴經·離世間品》說：「佛子！菩薩摩訶薩以十種觀察衆

生而起大悲。何等為十？所謂：觀察衆生無依無怙而起大悲，觀察衆生性不調順而起大悲，觀察衆生貧無善根而起大悲，觀察衆生長夜睡眠而起大悲，觀察衆生行不善法而起大悲，觀察衆生欲縛所縛而起大悲，觀察衆生沒生死海而起大悲，觀察衆生長嬰疾苦而起大悲，觀察衆生無善法欲而起大悲，觀察衆生失諸佛法而起大悲，是為十。菩薩恆以此心觀察衆生。」

大悲心不但是菩提心的根本，也是大乘佛法初中後三位的根本。初能引發大菩提心，令入大乘；中能堅固菩提心，不退菩薩行；後能不住涅槃，窮未來際常作一切有情的利益安樂事故。《無盡慧經》說：「如人命根即以出入息為根本。菩薩如是修學大乘，以大悲為根本。」《大般涅槃經·現病品》說：「三世諸佛尊，大悲為根本，若無大悲者，是則不名佛。」大悲心在大乘佛法中，既然如是之重要，因此，意欲發大菩提心者，當修大悲心。已正修學菩薩行的人，為了鞏固菩提心，不退菩薩行，更應常修大悲心。

其次，世親菩薩在《發菩提心論》中說，菩薩將欲發心，須具足十種勝德，才能發起。如彼論說：「若菩薩親近善知識，供養諸佛，修習善根，志求正法，心常柔和，遭苦能忍，慈悲深厚，深心平等，信樂大乘，求佛智慧。若人能具如是十法，乃能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復次《華嚴經·離世間品》說菩薩發菩提心由十種因緣。如彼經說：「菩薩摩訶薩有十

種發菩提心因緣。何等為十？所謂：為教化調伏一切眾生故發菩提心，為除滅一切眾生苦聚故發菩提心，為與一切眾生具足安樂故發菩提心，為斷一切眾生愚癡故發菩提心，為與一切眾生佛智故發菩提心，為恭敬供養一切諸佛故發菩提心，為隨如來教令佛歡喜故發菩提心，為見一切佛色身相好故發菩提心，為入一切佛廣大智慧故發菩提心，為顯現諸佛力無所畏故發菩提心。是為十。」

復次《大集經·不可說菩薩品》說眾生成就十六法能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一、常修上心，瑩磨諸根；二、勤修諸善，莊嚴功德；三、至心持戒，不生悔厭；四、修集大悲，憐愍眾生；五、信佛世尊有大慈悲；六、為諸眾生受行諸苦；七、能壞眾生所有苦惱；八、調伏諸根，具足正念；九、心無所畏，不求諸有；十、樂求佛智，不樂二乘；十一、受樂不慢，受苦無悔；十二、恭敬智慧，破壞驕慢；十三、知恩報恩；十四、具足身力；十五、護持正法；十六、不斷三寶。

又《瑜伽師地論·菩薩地》說，菩薩最初發心，由四種緣、四因、四力而能發菩提心。

四緣是：一、諸善男子或善女人，由於看見諸佛菩薩有不可思議的神通變化的威力，或雖未親見諸佛菩薩的神變威力，由於聽到可以信任的人說諸佛菩薩具有這種神通變化的威力，於大菩提深生信解，因此發起大菩提心。二、或有一類人，雖然不曾見聞過諸佛菩薩的神變威力

等功德，由於聽聞讀誦菩薩藏教法，深生信解，為得如來微妙智故，發起菩提心。三、或有一類人，見到菩薩藏教法將欲滅沒，心中便作是念：菩薩藏法久住世間，能滅無量眾生的大苦，我應當住持菩薩藏法，因此發起菩提心。此即為滅無量眾生大苦故；為護持菩薩藏教法故；於如來智深生信解，為得如來微妙智故，而得發心。四、或有一類人，雖不由觀見正法欲滅，而是於末劫見諸濁惡眾生身心為十種隨煩惱之所惱亂，即：多愚癡、多無慚愧、多諸慳嫉、多諸憂苦、多諸粗重、多諸煩惱、多諸惡行、多諸放逸、多諸懈怠、多諸不信，見到這些事相後，便作這樣想念：大濁惡世眾生，為諸隨煩惱所惱亂時，能夠發起下劣的聲聞、獨覺菩提心，尚且難得，於無上大菩提心豈能發起？我應當發大菩提心，令無量有情隨我學習，發起大菩提願。此即由見末劫發心人難得而發菩提心。

四因是：一、由諸菩薩具足菩薩種姓，是名第一初發心因。二、由諸菩薩依賴佛和菩薩為善友攝受，是名第二初發心因。三、由諸菩薩於諸眾生多起悲心，是名第三初發心因。四、由諸菩薩於極長遠時間的生死大苦難行苦行無有怯畏，是名第四初發心因。

四力是：一者自力，二者他力，三者因力，四者加行力，謂諸菩薩由於自己功力，能於無上正等菩提深生愛樂，是名第一初發心力。又諸菩薩由於他人功力，能於無上正等菩提深生愛樂，是名第二初發心力。又諸菩薩由於宿世修習大乘相應善法為因，今世暫時得見諸佛

菩薩，或暫時得聽聞別人對於佛菩薩的功德稱揚讚歎，即能發起大菩提心，是名第三初發心力。又諸菩薩於現法中，親近善士，聽聞正法，於所聞正法義理審諦思惟等，長時修集種種善法，由這些加行力發起大菩提心，是名第四初發心力。

五、行相：菩提心以希求為行相。希求有二：一、求無上菩提，二、求利益衆生。如《瑜伽師地論·菩薩地發心品》說：「又諸菩薩起正願心求菩提時，發如是心，說如是言：願我決定當證無上正等菩提，能作有情一切義利，畢竟安處究竟涅槃及以如來廣智中。如是發心，定自希求無上菩提，及求能作有情義利。是故發心，以定自希求為行相。」

《大乘莊嚴經論》分別菩薩發菩提心相說：「菩薩發心有四種大：一、勇猛大，謂弘誓精進甚深難作，長時隨順故。二、方便大，謂被弘誓鎧已，恆時方便勤精進故。三、利益大，謂一切時作自他利故。四、出離大，謂求無上菩提故。復次：此四種大，顯示三種功德。第一第二大顯示作丈夫所作功德，第三大顯示作大義功德，第四大顯示受果功德。此三功德以二義為緣，所謂無上菩提及一切衆生；由此思故發菩提心。」這也是說菩提心以希求無上菩提及希求利益一切衆生為相。

《華嚴經·入法界品》說菩薩發大菩提心是：「欲教化調伏一切衆生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承事供養一切諸佛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嚴淨一切諸佛國土悉無餘故，發菩提心。」

欲護持一切諸佛正教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成滿一切如來誓願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往一切諸佛國土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入一切諸佛眾會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知一切眾生心海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知一切眾生根海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知一切眾生業海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知一切眾生行海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滅一切眾生諸煩惱海悉無餘故，發菩提心。欲拔一切眾生煩惱習海悉無餘故，發菩提心。」這經是說菩薩以許多的方便行，發起菩提心。但概括起來說，也只是求證無上菩提及求利一切眾生兩種善勝意樂。由此可以知道，諸大乘經論所說菩薩發心雖有種種所欲所為，綜集起來，不外是「為利有情願成佛」！皆以決定希求二利為發菩提心的行相。

六、所緣：菩提心既然是以希求為行相，則其所緣甚可了知，即恆以所求所度而為所緣。所求即無上正等菩提，所度即一切眾生，故菩提是以大菩提及諸有情義利為所緣境。如《華嚴經·淨行品》說：「常欲利樂諸眾生，莊嚴國土供養佛，受持正法修諸智，證菩提故而發心。」《瑜伽師地論·菩薩地》說：「又諸菩薩緣大菩提及緣有情一切義利發心希求，非無所緣。是故發心以大菩提及諸有情一切義利為所緣境。」

七、功德：菩薩發心，從所求上說，不為人天福報，不為聲聞緣覺，唯為證得無上正等菩提。從所度眾生成說，不為一個眾生而發心，不為十個百個眾生成發心，不為千萬個眾生成

而發心，乃為利樂一切世界一切眾生而發心。既上所求者，至極無上；下所度者，無量無邊；以無限量的心，求無上果，度無量眾，故菩提心的功德勝利也是無上無量的。如《大集經·寶女品》說：「若樂喜發菩提心，如是乃能斷惡有，能為人天開正路，能閉八難邪險徑。諸根具足不盲聾，皆由至心發菩提。能見十方諸佛尊，能聞無上甘露味。若能至心發菩提，是人能破疑驕慢。無量智慧得自在，能為眾生說法界。眾生見之如父母，亦如良醫師友想。能療眾生煩惱病，教誨令趣菩提道。」《瑜伽師地論·菩薩地》說：「最初發心堅固菩薩，由初發心求菩提故，所攝善法比餘一切所攝善法有二種勝：一者因勝，二者果勝。謂諸菩薩所攝善法，皆是無上正等菩提能證因故，所證無上正等菩提是此果故，比餘一切聲聞獨覺所攝善法尚為殊勝，何況比餘一切有情所攝善法。」又說：「最初發心堅固菩薩有二種發心勝利：一者，初發菩提心已，即是眾生尊重福田，一切眾生皆應供養，亦作一切眾生父母。二者，初發菩提心已，即能攝受無惱害福。由此菩薩成就如是無惱害福，得倍輪王護所守護。由得如是護所護故，若寢若寤若迷若悶等，一切魍魎藥叉宅神人非人等不能傷害。」《華嚴經·十住品》說：「發心功德不可量，充滿一切眾生界，眾智共說無能盡，何況所餘諸妙行。」《發心功德品》又說：「眾生心行可數知，國土微塵亦復然，虛空邊際乍可量，發心功德無能測。」《發菩提心論》說：「如來說言：如諸菩薩最初發心下劣一念果報，百千萬劫說不

能盡，況復一日一月一步乃至百步所習諸心福德果報，豈可說盡。何以故？菩薩所行無盡，欲令一切衆生皆住無生法忍，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華嚴經·入法界品》說：「善男子！菩提心者，成就如是無量功德。舉要言之，應知悉與一切佛法諸功德等。何以故？因菩提心出生一切諸菩薩行，三世如來從菩提心而出生故。是故善男子，若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則已出生無量功德，普能攝取一切智道。」《大集經·寶女品》說：「如恆河沙等世界，滿中妙寶持用施，雖有如是無量福，不如憐愍發菩提。無量億等恆沙佛，淨妙香花以供養，如是福德尤不如，發菩提心七單步。」《大集經·海慧菩薩品》又說：「若有能發菩提心，是則能勝一切乘，能淨一切衆生心，亦能演說無上道。」諸大乘經論中，說到菩提心的功德與諸餘功德較量勝劣處，都是以最勝、最高、最上、最妙、無量、無邊、不可思議等來讚歎菩提心。說如恆河沙等衆生悉住聲聞獨覺乘，欲比菩薩初發菩提心的功德，百分千分乃至百千萬億分不可為喻。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三百六十四說：「爾時具壽善現白佛言：世尊！若菩薩摩訶薩普為度脫諸有情故，初發無上正等覺心，獲幾許所福？佛言：善現！若諸菩薩摩訶薩普為度脫諸有情故，初發無上正等覺心，其所獲福無量無邊，算數譬喻所不能及。善現！假使充滿小千世界一切有情皆趣聲聞或獨覺地，於意云何？是諸有情其福多否？善現答言：甚多，世尊！甚多，善逝！彼所獲福無量無邊。佛言：善現！彼所獲福，

於為度脫一切有情初發無上正等覺心一菩薩摩訶薩所獲福聚，百分不及一，千分不及一，百千分不及一，俱胝分不及一，百俱胝分不及一，千俱胝分不及一，百千俱胝那庾多分亦不及一。何以故？善現！聲聞獨覺皆因菩薩摩訶薩有，非菩薩摩訶薩因諸聲聞獨覺而有。」如是廣說乃至假使充滿三千大千世界一切有情皆住獨覺地，其所獲福比之於初發菩提心的功德也是百千俱胝那庾多亦不及一。這樣的勝劣校量，在《華嚴經》、《大集經》、《寶積經》、《報恩經》、《出生菩提心經》、《佛說發菩提心破諸魔經》等經和諸大乘論中皆廣有所說。

八、譬喻：世親菩薩的《發菩提心論》中，在讚嘆菩提心的功德的最後說：「假令無量一切諸佛於無量阿僧祇劫，讚其功德亦不可盡。何以故？是菩提心無有齊限，不可盡故。」由於菩提心的功德說不可盡，故諸經論中施設種種譬喻，以顯示它少分功德威力，令諸見聞衆生，生起歡喜希求，發起大菩提心。故譬喻施設，大有勝妙作用。這裏依《大乘莊嚴經論》所說二十二喻，略顯菩提心的殊勝。一、譬如大地，能生長萬物；菩提心亦如是，於一切佛法能生長攝持故。二、譬如淨金，色質不壞；菩提心亦如是，利益安樂一切有情永無退壞故。三、譬如新月，漸增圓明；菩提心亦如是，與勤相應，於一切善法漸漸增長故。四、譬如增火，火勢熾盛；菩提心亦如是，以智火燒諸煩惱，愈修智力愈勝故。五、譬如大藏，取物無盡；菩提心亦如是，修行布施波羅蜜多，周濟有情亦無盡故。六、譬如寶礦，出生種種

珍寶；菩提心亦如是，修持淨戒波羅蜜多，出生種種功德故。七、譬如大海，能容受一切；菩提心亦如是，修習忍辱波羅蜜多，雖遭遇違逆眾緣，皆能忍受，心不動故。八、譬如金剛，堅不可壞；菩提心亦如是，修習精進波羅蜜多，勇猛堅牢，他不能壞故。九、譬如山王，無物能動；菩提心亦如是，修習靜慮波羅蜜多，於諸境相，心不散亂故。十、譬如藥王，能治諸病；菩提心亦如是，修習般若波羅蜜多，能對治煩惱所知二種障故。十一、譬如善友，不捨友人；菩提心亦如是，修習四無量心，一切時候不捨眾生故。十二、譬如如意珠，隨所欲求皆能滿足；菩提心亦如是，修習四攝法成熟眾生故。【出版者註】十四、譬如美樂，能吸引聽者；菩提心亦如是，與四無礙辯相應，說法教化，能攝引眾生故。十五、譬如國王，能制定國法；菩提心亦如是，演說正量，能為正道不壞因故。十六、譬如倉庫，是財物聚積處；菩提心亦如是，修習福智二種資糧，能聚積無量財法故。十七、譬如王路，王者先行，餘人隨行；菩提心亦如是，修習菩提分法，是大聖世尊先所行道，餘人隨行故。十八、譬如車乘，二輪具足，能到處去；菩提心亦如是，止觀相應，能往安樂處故。十九、譬如湧泉，取水無盡；菩提心亦如是，總持門相應，聞法者雖多，說法無盡故。二十、譬如喜聲，眾生愛樂聽聞；菩提心亦如是，說佛法印，希求解脫的眾生愛樂聽聞故。二十一、譬如河流，其水自然；菩提心亦如是，自性相應，不起作意，無生法忍智自然流出。二十二、譬如大雲，能變現

多種形相，注雨潤澤萬物；菩提心亦如是，能示八相成道，化度衆生故。

【出版者註】原書漏印了第十三喻，今謹依《大乘莊嚴經論》補錄原文如下：「譬如盛日，攝相應發心亦如是，如日熟穀，成熟衆生故。」

這二十二喻，是以菩提心與二十二法相應作用顯示它的功德，故在《大乘莊嚴經論》中，每一譬喻都有「相應」二字。第六喻原名「寶篋」，為了立名含義更為明顯，今依《現觀莊嚴論略釋》改名「寶礦」。諸大乘經論中，稱讚菩提心功德的譬喻很多，如《華嚴經·入法界品》、《大集經·海慧菩薩品》等皆廣有所說，文長不錄。

九、助法：已發大菩提心，還必須修習種種勝法來扶助它，才能堅固增長，直至取證無上菩提。在《悲華經》卷第五中，說有二十八種助菩提法，經說「是名攝取助清淨，度生死法門」。「如是修行，即是繫念得菩提」。二十八法是：一、布施是助菩提法，以能調伏衆生故。二、持戒是助菩提法，由戒清淨，隨其所欲皆能成就故。三、忍辱是助菩提法，是具足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的因故。四、精進是助菩提法，能具足一切諸事教化衆生故。五、禪定是助菩提法，令心得善調伏故。六、智慧是助菩提法，能知能斷一切煩惱故。七、多聞是助菩提法，於諸法中得無礙解故。八、福德是助菩提法，成就一切衆生之所須故。九、智業是助菩提法，得具足無礙智故。十、寂滅（靜）是助菩提法，柔軟善心得成就故。十一、

思惟是助菩提法，成就斷疑的慧業故。十二、慈心是助菩提法，於諸衆生成就無礙心故。十三、悲心是助菩提法，拔除衆生諸苦，教化衆生心無厭故。十四、喜心是助菩提法，於正法中生愛樂故。十五、捨心是助菩提法，斷除愛憎故。十六、聽法是助菩提法，滅除五蓋故。十七、出世是助菩提法，捨除一切世間故。十八、阿蘭若是助菩提法，離諸匆務，滅不善業，增長善根故。十九、專念是助菩提法，得陀羅尼，成就總持故。二十、正意是助菩提法，成就善巧分別諸法的意識故。二十一、攝持是助菩提法，成就思議之醒寤心故。二十二、念處是助菩提法，成就分別身受心法的觀慧故。二十三、正勤是助菩提法，離一切不善法，修一切善法故。二十四、如意足是助菩提法，成就身心輕利故。二十五、諸根是助菩提法，攝取諸根，能生一切善法故。二十六、諸力是助菩提法，摧滅一切煩惱故。二十七、覺支是助菩提法，覺知如實法相故。二十八、六和是助菩提法，調伏衆生令清淨故。除上二十八法外，在本經卷九更增說多種助菩提法，應取閱參考。

十、懈怠：已發大菩提心者，若不善護保任，近習諸障礙法，則成懈怠行者，不能速證無上菩提。《悲華經》卷五說菩薩有四種懈怠法，如彼經說：「菩薩有四懈怠法，若菩薩成就如是四法者，貪着生死，於生死獄受諸苦惱，不能疾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何等為四？下行、下伴、下施、下願。云何菩薩下行？或有菩薩破身口戒，不能善護，是名下行。云何

下伴？親近聲聞及辟支佛，與共從事，是名菩薩下伴。云何下施？不能一切捨諸所有，於受者中，心生分別，為得天上受快樂故而行布施，是名菩薩下施。云何下願？不能一心願取諸佛淨妙世界，所作誓願不為調伏一切衆生，是名菩薩之下願也。」

又《瑜伽師地論》卷四十六說有五退分法，能令菩薩不能速證無上菩提。如彼論說：「又諸菩薩，順退分法當知有五：何等為五？一者，不敬正法及說法師；二者，放逸懈怠；三者，於諸煩惱親近執著；四者，於諸惡行親近執著；五者與餘菩薩校量功德起增上慢，及於法顛倒起增上慢。」

十一、退緣：《瑜伽師地論》卷三十五說：「有四因緣，能令菩薩退菩提心。何等為四？一、種姓不具；二、惡友所攝；三、於諸衆生悲心微薄；四、於極長時種種猛利無間無缺生死大苦難行苦行，其心極生怯畏驚怖。」

又《大寶積經》卷七十七《富樓那會》說有四種法令菩薩退失菩提心：一、由於菩薩親近惡友故，令其遠離佛法正行，損壞善根。惡友對菩薩說：「你何用這樣發菩提心呢？三界生死長遠，苦惱無量，修菩薩行，希望成佛，是很艱難的事。若出家修菩薩行，則更為困難。勞心受苦，很是長遠，你不要再修菩薩行了吧！況且，你又未曾經佛授過成佛的記，善根力量微弱，未得決定不退，不能決定得大涅槃，如此輪轉五趣，豈不徒勞無益？」菩薩聽了惡

友這些說話，便心頹意喪，於菩薩行不復樂趣，由此退失菩提心而住於聲聞乘了。二、由於菩薩不聽聞菩薩乘相應法藏，即宣說發菩提心勝利的經，攝持菩薩事相的經，六波羅蜜多廣大行相應的經。由於不聽聞故，即不能如經所說而行，不能如經所說而學。這種人，也不知道菩薩對什麼法應親近，對什麼法應遠離，對什麼法應受持，對什麼法不應受持。因為對於這些不知道，不能了達分別，所以對於菩薩應該親近的法而不親近，不應該親近的法而去親近。由於應該親近的法而不親近，不應該親近的法而親近故，菩提善根漸漸損減，內心迴惶，意志衰頹，遂厭捨本願，退失菩提心而住於聲聞乘了。三、由於菩薩對於諸法妄生異計，執有實法可得，貪著有我，或修行邪見，或墮在邊見，或沉沒在惡邪行中，難可拔出。偶得聽聞無上甚深經教，本應悔悟，但應妄執深重，違逆不信，反生誹謗。以誘法罪故，死墮難處，無復見佛聞法，不復更修大乘。不值遇諸佛所教化眾生的正法故，不得善知識故，親近惡友，與共從事，忘失本念，捨菩提心而退住聲聞乘了。四、由於菩薩雖聽聞甚深經典，其心退沒，但樂獨行，不願為眾生成解說。以此慳惜佛法，不攝眾生的不善因緣，失智慧念，不能思惟經典法義，與他人共同讀誦，亦不堪任受持法分。這種人，到捨身命終，失菩提心，忘菩薩念而退住聲聞乘了。

十二、守護：已發菩提心的菩薩行者，為了能夠順利地直證無上正等菩提，應當善於

守護菩提心。《大般若經》中說，菩薩常勤守護菩提心，猶如世人守護獨一的兒子，亦如瞎一目者護惜另一只好眼睛。因其善自守護，能無退屈地直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華嚴經》卷七十八說：「如人護身，先護命根；菩薩摩訶薩亦復如是，護持佛法，亦當先護菩提之心。善男子！譬如有人命根若斷，不能利益父母宗親；菩薩摩訶薩亦復如是，捨菩提心，不能利益一切衆生，不能成就諸佛功德。」菩薩若不守護菩提心，既不能真正地利益一切衆生，亦不能證得無上菩提，而且還是可呵的欺誑衆生的妄語者。如《法集經》卷三中，無所發菩薩告奮迅菩薩說：「諸菩薩以實諦智以為法集。善男子！何者是實諦？善男子！菩薩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乃至捨身命，不捨彼心，不捨諸衆生，是名菩薩摩訶薩實諦。善男子！若菩薩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又時捨心、捨衆生者，如是菩薩則為可呵。是人名為最上妄語！」

十三、不退：菩薩行者，在認識到守護菩提心的重要意義之後，還必須修學聖教中所說的不退菩提心的方便行來鞏固它，才能不會中途退失。《大寶積經》卷一百一十一《彌勒菩薩問入法會》說，菩薩成就八法，能不退轉大菩提心：一、成就深心。若菩薩聽聞他人讚歎佛法僧及毀訾佛法僧，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其心堅固不動，是為畢竟成就深心。二、成就行心。若菩薩能畢竟遠離殺生、偷盜、邪淫、妄語、惡口、綺語身語清淨行，是為畢竟成就

行心。三、成就捨心。若菩薩能成施主，施諸有情衣服、飲食、臥具、醫藥，是為畢竟成就捨心。四、成就善知迴向方便心。若菩薩以身語意三業所修一切善根，皆悉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為畢竟成就善知迴向方便心。五、成就大慈心。若菩薩成就大慈身業、大慈語業、大慈意業，是為畢竟成就大慈心。六、成就大悲心。若菩薩成就不可譏嫌呵責的身業，不可譏嫌的語業，不可譏嫌呵責的意業，是為畢竟成就大悲心。七、成就善知方便。若菩薩善知世俗諦，善知第一義諦，善知二諦，是為畢竟成就善知方便。八、成就般若波羅蜜。若菩薩如是覺知：依於此法有故彼法有，此法生故彼法生，所謂無明緣行、行緣識等，如是唯有大苦聚集的緣起緣生道理；此法無故彼法無，此法滅故彼法滅，所謂無明滅則行滅，行滅則識滅等，如是唯有大苦聚滅的還滅道理；是為畢竟成就般若波羅蜜。經說菩薩成就上述八法，則「不退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於勝進法中不退不轉，行菩薩行時，降伏一切諸魔怨敵，如實知一切法自體相，於諸世間心不疲倦，以心不疲倦故不依他智，速疾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又《思益梵天所問經》卷第一說：「菩薩有四法，世世不失菩提心。何等為四？一者，常憶念佛；二者，所作功德，常為菩提；三者，親近善知識；四者，稱揚大乘。」

又《大寶積經》卷一百十二《普明菩薩會》說：菩薩有四法，世世不失菩提心，乃至道

場自然現前。何謂為四？失命因緣不以妄語，何況戲笑；常以直心與人從事，離諸諂曲；於諸菩薩生世尊想，能於四方稱揚其名；自不愛樂諸小乘法，所化衆生皆悉令住無上菩提。」

已發菩提心的菩薩行者，既應現前善護菩提心勿令退失，也要決志依經教導遵行四法，誓願生生世世皆不退失菩提心。又《大方廣大集經》卷第十三說，菩薩修行三十二業，能終不退失菩提之心。諸愛樂菩薩行者，應取閱修學。

十四、增長：諸大乘經論中，廣說增長菩提之法，若諸菩薩依教奉行，必能令菩提心迅速增長，決定得證無上正等正覺。這裏錄《大集經》所說三十二法如下：《大方等大集經》卷第十三說：「善男子！有三十二法，向菩提心而得增長。何等三十二？一者，至心；二者，定心；三者，淨；四者，欲心；五者，不放逸心；六者，修集善法；七者，莊嚴趣向無上菩提；八者，能以四攝攝取衆生；九者，樂行方便；十者，調伏衆生；十一者，能熟衆生；十二者，能知因緣；十三者，勤行精進；十四者，親近善友；十五者，具足信心；十六者，具足信心故便生歡喜；十七者，供養恭敬師長、和上、有德之人；十八者，能瞻病苦；十九者，能善思惟；二十者，如法而住；二十一者，為護法故不惜身命；二十二者，成就總持；二十三者，具足念心；二十四者，能說深法；二十五者，具足智慧；二十六者，具足諸力；二十七者，願於菩提；二十八者，不捨衆生；二十九者，修集慈悲喜捨之心；三十者，遊於

生死，心不生悔；三十一者，為受身故莊嚴福德，為發淨願莊嚴智慧；三十二者，知一切法不可宣說。是名三十二。菩薩若能增長是法，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十五、速證：發菩提心的兩大希求，即為利樂一切有情和願證無上正等菩提。故菩薩行者，為了能夠圓滿自在地利樂有情，受用圓滿清淨無上的法樂，都必須於無上菩提希求速證。諸大乘經論中，廣說速證方便，菩薩行者能依教奉行，定能速證無上正等菩提。《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發菩提心品》說，菩薩發五種勝心能速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如彼經說：「爾時薄伽梵告慈氏菩薩摩訶薩言：欲度有情置大涅槃，應當先發五種勝心。云何為五？一者，於諸有情普發平等大慈悲心；二者，於一切種智心不退轉；三者，於諸有情起親友想，於險難中誓當救護；四者，常於有情起負債想；五者，恆懷慚愧何時償畢。能發如是五種心，速能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大寶積經》卷百十一中，彌勒菩薩問佛，菩薩成就幾法，離諸惡道及惡知識，而能速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佛告彌勒菩薩言：菩薩成就一法，離諸惡道及惡知識，速能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云何為一？所謂發勝意樂菩提之心。是名為一。彌勒！復有二法，離諸惡道及惡知識，速能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云何為二？一者，於奢摩他常勤修習；二者，於毗鉢舍那而得善巧。是名為二。彌勒！復有三法，離諸惡道及惡知識，速能證得阿耨

多羅三藐三菩提。云何為三？一者，成就大悲；二者，修習空法；三者，於一切法不生分別。是名為三。」如是說到菩薩成就十法，速能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樂廣行者，應取閱修學。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一百二十九說：是菩薩摩訶薩於菩薩摩訶薩，以無所得為方便，修習般若波羅蜜多；於菩薩摩訶薩行，以無所得為方便，修習般若波羅蜜多，由此因緣無所執著，令所修習速得圓滿。是菩薩摩訶薩於三藐三菩提，以無所得為方便，修習般若波羅蜜多，由此因緣無所執著，令所修習速得圓滿。」卷一百三十又說：「菩薩種姓補特伽羅修學此法（般若波羅蜜多），速入菩薩正性離生，漸次修行諸菩薩行，證得無上正等菩提。」又卷四百零二說：「若菩薩摩訶薩，欲疾證得一切智智，當學般若波羅蜜多。」又卷四百二十八說：「若善男子、善女人等，發心定趣無上正等菩提，精勤修習趣菩提行，欲住菩薩不退轉地，速證無上正等菩提無留難者，應於如是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數數聽聞、受持、讀誦，精勤修習，如理思惟。」又卷四百三十說：「三世諸佛皆依般若波羅蜜多精勤修學，證得無上正等菩提。」又卷四百四十二說：「一切如來應證等覺，依深般若波羅蜜多，證一切法真如究竟，乃得無上正等菩提；由此故說，甚深般若波羅蜜多能生諸法，是諸佛母。」諸已發心菩薩，為欲疾證無上正等菩提，當依教奉行，精勤修學般若波羅蜜多。

三、發弘誓願。

修學菩薩行的人，在發起菩提心之後，為於堅固菩提心，制伏煩惱，遮止放逸，勤修六度，成就無上正等菩提，應當發弘誓願。諸聖教中所說菩薩廣大弘願，種種非一，這裏略舉幾種，以便依學。

1. 四弘誓願，即：「衆生無邊誓願度，煩惱無盡誓願斷，法門無量誓願學，佛道無上誓願成」。這四種誓願，就是菩薩以自己觀察得到的四諦真實道理為緣展開來普及一切有情而發起的。第一誓願，即使未出苦界的衆生，解脫衆苦。第二誓願，即使未斷煩惱的衆生，皆令斷滅。第三誓願，即使未安住聖道的衆生，皆安住聖道。第四誓願，即使未證滅諦的衆生，皆證得涅槃。如《菩薩瓔珞本業經》說：「未度苦諦，令度苦諦；未解集諦，令解集諦；未安道諦，令安道諦；未得涅槃，令得涅槃。」《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四百五十六說到菩薩發起種種堅固大願中也說：「我既自度生死大海，亦當精勤度未度者；我既自解生死繫縛，亦當精勤解未解者；我於種種生死怖畏既自安穩，亦當精勤安未安者；我既自證究竟涅槃，亦當精勤令未證者皆同證得。」這四弘誓願，是菩薩行者的總願，凡是修學菩薩行的人，都必須修學。如《心地觀經·功德莊嚴品》說：「一切菩薩復有四願，成熟有情，住持

三寶，經大劫海，終不退轉。云何為四？一者，誓度一切衆生；二者，誓斷一切煩惱；三者，誓學一切法門；四者，誓證一切佛果。善男子！如是四法，大小菩薩，皆應修學，三世菩薩所學處故。」這四種誓願，廣大周遍，所以叫弘；自利其心，意志堅猛，所以叫誓；以清淨意樂，希求滿足，所以叫願。

2. 發菩提心論所說十大正願：「一者，願我先世及以今身所種善根，以此善根施與一切無邊衆生，悉共迴向無上菩提；令我此願念念增長，世世所生常繫在心，終不迷失，為陀羅尼之所守護。二者，願我迴向大菩提已，以此善根，於一切生處常得供養一切諸佛，不生無佛國土。三者，願我得生諸佛國已，常得親近隨侍左右，如影隨形，無刹那頃遠離諸佛。四者，願我得親近佛已，隨我所應為我說法，即得成就菩薩五通。五者，願我成就菩薩五通已，即通達世諦假名流布，解了第一義諦如真實性，得正法智。六者，願我得正法智已，以無厭心為衆生說，示教利喜，皆令開解。七者，願我能開解諸衆生已，以佛神力，遍至十方無餘世界，供養諸佛，聽受正法，廣攝衆生。八者，願我於諸佛所受正法已，即能隨轉清淨法輪，十方世界一切衆生聽我法者，聞我名者，即得捨離一切煩惱，發菩提心。九者，願我能令一切衆生發菩提心已，常隨將護，除無利益，與無量樂，捨身命財攝受衆生，荷負正法。十者，願我能荷負正法已，雖行正法心無所行，如諸菩薩行於正法而無所行亦無不行，

為化衆生不捨正願。」

3. 《瑜伽師地論·菩薩地》中，說菩薩發十種大願：一、願當獲得上妙供具供養諸佛，二、願護正法傳持不絕，三、願如諸佛八相化現，四、願行一切菩薩正行，五、願普成熟一切有情，六、願諸世界皆能示現，七、願能淨修一切佛土，八、願諸菩薩同趣大乘，九、願所修行皆不虛棄，十、願當速證無上菩提。

上面依經所說四弘誓願和依論所說的兩種十大正願，皆遍衆生界，攝受一切諸願，菩薩行者，應依修學。

第二節 行位

一、總說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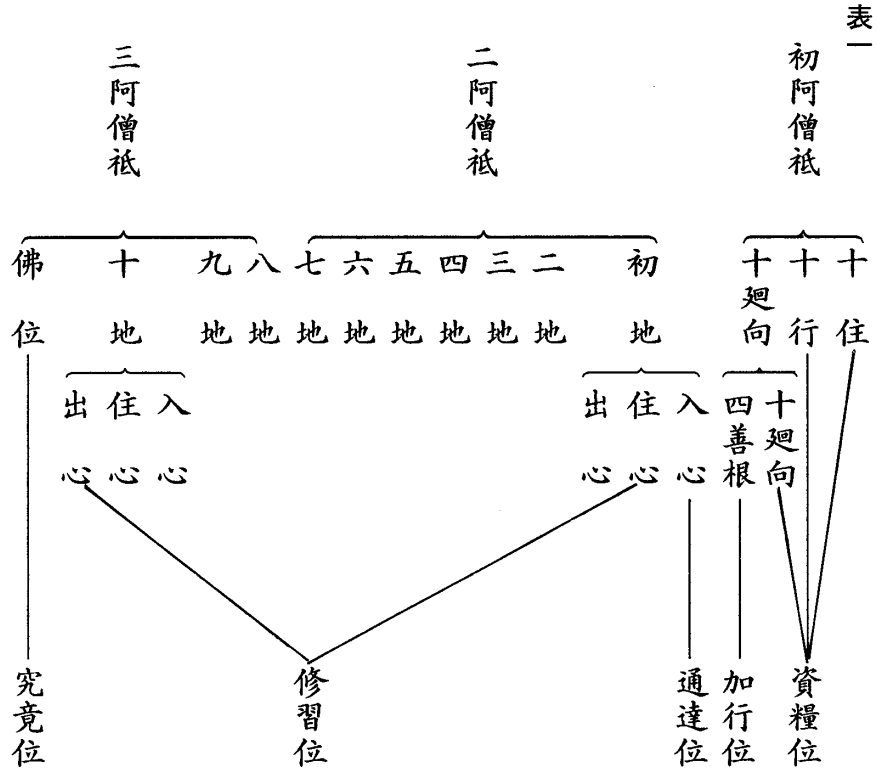
菩薩行位，就因果合說，總有四十一位。即十住、十行、十廻向、十地、佛果。若開十住中第一發心住所修信等十心為十信，於第十地終別開頓覺，則總為五十二位。但十信是十住中發心住所修，等覺是法雲地攝，故不別開。今且依慈恩大師立四十一位。此四十一位，

又束為五位：一、資糧位，即地前住行向之三十心位；二、加行位，即修煖頂忍世第一法的四善根位；三、通達位，即初地入心（地地各有入住出三心）通達二空無我理的見道位；四、修習位，即自初地住心至第十地出心（即等覺）中間，修習妙觀以斷除餘障的修道位；五、究竟位，即究竟斷惑證理的無學位。前四位是因，後一位是果。資糧加行二位，是初阿僧祇劫；從通達位至七地終，是第二阿僧祇劫；從第八地至第十地滿，是第三阿僧祇劫。時經三劫，行備四位，方證究竟的菩提大果。立表如表一：

二、別說五位

（一）資糧位

菩薩為趣證無上菩提，修集種種殊勝的福德智慧行，是資益己身成佛之糧，故名資糧位。亦名順解脫分。解脫即涅槃。永離煩惱的纏縛，得大自在，名為解脫，即菩薩所求的果。順是隨順不違，分是因義，即所修習的福智二種資糧，不違於果，是果的因，故名順解脫分。此資糧位，有三十心：



(一)十住：菩薩在此位中，於無上大菩提創發安住之心，雖修六度等行，還未至殊勝，故但得名住。十住是：一、發心住，此位菩薩初發大菩提心，故名發心住，此即三大阿僧祇劫的最初時。於此位中修習十信：1.信心，聞大乘法，心無疑惑。2.精進心，策勵三業，離於懈怠。3.念心，憶念三寶，明記不忘。4.慧心，簡擇邪正，不起惡見。5.定心，心能湛寂，離於散亂。6.施心，等施財法，離於慳貪。7.戒心，住淨尸羅，三業無犯。8.護心，護持正法，並餘九心。9.願心，發四弘誓願。10.迴向心，所修善報，迴向無上菩提。以上十心，以信為主，其餘九種皆為信心所引，故名十信。二、治地住，菩薩淨治三業，悲愍一切有情，由此能生一切功德，如地能生萬物，故名治地住。三、修行住，菩薩修習殊勝的真如理觀，起上妙的六波羅密多行，故名修行住。四、生貴住，菩薩聽聞聖法正教，生起解脫，名生佛家，從聖法正教中生，種姓高貴，故名生貴住。五、方便具足住，菩薩所修善根，皆為救度有情，具有利他的善巧方便，故名方便具足住。六、正心住，菩薩雖然聽到於己稱讚毀謗的語言，心定不動，正直安住，故名正心住。七、不退住，菩薩聽聞人說三寶有無，三世有無，心皆堅定，不為動轉，故名不退住。(不退有四位：一、十信中的第六住以上名信不退；二、第七住以上名住不退；三、初地以上名證不退；四、八地以上名行不退。)八、童真住，童表無垢，真簡虛偽；菩薩三業清淨，於有情世界和器世界皆得悟解，能遠離兩種

世間的染著，如童子真心無垢，故名童真住。九、法王子住，菩薩解了真俗二諦，覺悟法王如來所說的教法，有所承襲，故名法王子住。十、灌頂住，此位菩薩，行漸殊勝，如世間的王太子堪受王位，受灌頂禮，故名灌頂住。

(二)十行：此位菩薩，於六度等行增殊勝，故名為行。一、歡喜行，此位菩薩，為大施主，於財、法、無畏一切能捨。於施加行、正行、施已，三時無悔，不求名利，純為慈愍有情，仰求菩提而布施，見聞的人，皆生歡敬，故名歡喜行。二、饒益行，菩薩常持淨戒，不染五欲，能伏眾魔，令一切眾生住於無上的菩薩戒中；住淨戒已，於一切智，心無退轉，有情得大饒益，故名饒益行。三、無恚行，菩薩常修忍辱，謙卑恭敬，和顏愛語，不害自他；悟身空寂，怨對能忍；故名無恚行。四、無盡行，菩薩求法利生，假設須經多劫，領受各種劇烈的痛苦，於求法度生的事業，亦念念不息，故名無盡行。五、無癡行，菩薩常住正念，恆無散亂，於世出世間一切法，乃至死此生彼，乃入住出胎，皆無癡亂，故名無癡行。六、善現行，菩薩善解悟入人法皆無定實的性相，遠離煩惱粗動，因而三業寂滅，無縛無著；但又能不捨化度眾生之心，方便善巧地隨順眾生機宜，而現生救度，故名善現行。七、無著行，菩薩經歷諸塵刹土，供佛求法，傳燈度生，心無厭足；此即涉有廣大行。然以寂滅相觀諸法故，而於一切心無所著；此即達空甚深見。起有行而無所著，故名無著行。八、尊重行，菩薩於

最難得的尊善根，與智慧等法，皆悉成就；由得尊重法故，自他二利之行，更增修習，故名尊重行。九、善法行，菩薩得法義辭辯四無礙陀羅尼門諸善慧法，以種種方便饒益有情，能為衆生作清涼池，滌除煩惱的熱惱，令其流入佛法大海中；此即善能守護正法，使佛種不絕之行，故名善法行。十、真實行，菩薩成就第一誠諦語言，學習三世諸佛的真實語，言行不二語，如說能行，如行能說，語行相應，三業皆順，故名真實行。

(三)十迴向：菩薩在此位已，凡所修行，皆為迴行，故立迴向名。一、救護衆生離衆生相迴向，此位菩薩修行六度四攝等，悉以大悲平等心為救護，攝受一切有情，令離生死苦，得到涅槃樂，故名救護衆生。以大智無顛倒心，入平等觀，不見怨親衆生等相，名離衆生相。二、不壞迴向，菩薩於三寶所，深信堅固，得不壞信，以此善根迴向衆生，獲善法義利，故名不壞迴向。三、等諸佛迴向，菩薩學習三世諸佛，不著生死，不離菩提（智慧）而修迴向事（悲心），如三世諸佛，悲智雙運行，故名等諸佛迴向。四、至一切處迴向，菩薩修習一切諸善根時，以彼善根作如是的迴向：令此善根功德之力，至於十方一切三寶前作諸供養；至於一切世界衆生前，作諸利益；譬如諸法真如，無處不有。故名至一切處迴向。五、無盡藏功德迴向，菩薩修悔過善根，離一切善障，於諸如來一切衆生所有善根，皆悉隨喜；以此善根，皆悉迴向，莊嚴一切諸佛的清淨刹土，常作佛事。菩薩這樣的迴向最為善巧方便，具

諸功德，離諸虛妄，而無所著；由迴向已得無盡善根，名無盡藏功德迴向。六、隨順一切堅固善根迴向，菩薩以內攝的根身性命，和外攝的衣食等，隨順衆生需求的意樂，而惠予施捨；見諸有苦衆生，悲以身代，此是於內外財惠施，堅固安住自在功德。以如是等諸善功德而迴向已，令一切衆生得大智慧，除滅大苦，名隨順一切堅固迴向。七、等心隨順一切衆生迴向，菩薩能增長一切善根，修習一切善根，究竟一切善根，而能不為傾動，安住忍力，閉惡趣門，永離顛倒，不着諸行，於一切善根，皆悉迴向，為一切衆生作功德藏，此功德普遍覆蔭一切，拔出生死，令得衆善，等無差異，名等心隨順一切衆生迴向。八、如相迴向，菩薩成就念智（定慧），安住不動，心無所依，寂然無亂，不違一切平等法而莊嚴刹土，化度衆生，以所修諸善，皆順真如平等無差別相而為迴向，名如相迴向。九、無著無縛解脫迴向，菩薩所攝善根，遠離驕慢等所有纏縛貪着，得解脫心，修學德周法界至順調善的普賢行；於所習諸善，無私自他地不為己有，及以他人，以無縛無著的解脫之心迴向饒益一切衆生，故名無縛無著解脫迴向。十、法界無盡迴向，此位菩薩由離垢穢故，以白繒繫頂，表彰定心皎潔，蒙佛授與大法師記，法施衆生，嚴淨世間，出生智等，悉同虛空，而無限量；凡有善根修於迴向，悉等法界，故名法界無盡迴向。

(二) 加行位

第二加行位，即第十迴向滿心之位。此位菩薩為趣見道而加功用行，故名加行。亦名順決擇分，順是趣向欣求，決擇是智，分是支分；決擇體即見道，是七覺支中的一分，加行位中煖等善根，欣求趣向決擇分，故名順決擇分。此位菩薩依明得定，發起下品尋思，觀所取的名、義、自性、差別四法，皆自心變現，假施設有，實不可得，初獲見道慧火前相，故名明得。因見道體斷煩惱，如火燒薪，故喻見道智慧如火；此位菩薩，未得火體，而得火相，故立名為煖。二、頂位，此位菩薩，依明增定發起上品尋思，重觀所取的名義自性差別四法皆自心變現，假施設有，實不可得，慧火明相轉盛，故名明增。三、忍位，此位菩薩，依印順定發起下品如實智觀，於所取空，決定印持；於能取空，亦樂順忍；忍即印可達悟之義，印前順後，故名印順。此位菩薩知妄識及心外境，其體皆空，印可達悟，故名為忍。四、世第一位，此位菩薩，依無間定發起上品如實智，雙印能所二取空，從此無間，必入見道，故名無間。此位菩薩所得智等，是一切世間所有法中最殊勝的善法，故名世第一法。

(三) 通達位

第三通達位，通達即證會義。此位菩薩，以無漏無分別智，體會真如，故名通達。此通達位，即是見道；照理名見，遊履通運名道，由無漏智照見真理，通運行人，至於極果，故名見道。此有真見道和相見道兩種差別：一、真見道位，由無漏無分別根本智，親證真如，智與真如平等平等，俱離能所取相，實證二空所顯真理，實斷二障分別隨眠，故名為真。二、相見道位，相是類似義，即由無漏有分別後得智，於真見道後，仿效真見道所有功能而起的行解，不能證理斷障，類似於真，故名為相見道。菩薩得此二見道時，生如來家，住極喜地，善達法界，得諸平等，常生諸佛大集會中，於多百門，已得自在，自知不久證大菩提，能盡未來，利樂一切。

（四）修習位

菩薩出相見道之後，自初地中的住心出心至第十地終金剛無間道，為斷除俱生二障，證得轉依，復數數習無分別智，所以得名為修習位。此修習位，有十地差別：一、極喜地：此位菩薩，由無漏無分別智，斷除了二障分別種子的凡性，最初獲得無漏無分別智的聖性；具證二空所顯的真如實理；能利益自己和其他一切有情；由此三因，生大歡喜，故名極喜地。此是布施波羅蜜多圓滿之位。二、離垢地：此位菩薩，具清淨戒，遠離了能夠引起誤犯淨戒

的微細煩惱染污垢，故名離垢地。此是戒波羅蜜多圓滿之位。三、發光地：此位菩薩，成就勝定，及殊妙教法，和法、義、咒、忍四種總持。以此為因，能起三慧，三慧能照法顯現，名之為光；此地定等能起慧光，故名發光地。此是忍波羅蜜多圓滿之位。四、焰慧地：此位菩薩，安住最勝菩提分法，能斷煩惱，（即伏除第六識等中的俱生身見，非斷一切煩惱），如火焚薪，慧焰增盛，故名焰慧地。此是精進波羅蜜多圓滿之位。五、極難勝地：此位菩薩，能令俗諦有分別智與真諦無分別智同時俱起，以於真俗兩智行相互違之法，令不相違而成相應，一時並生，故名為難；此種自在，以前四地，皆未能得，今乃得到，故名為勝；是故此地名極難勝地。此是靜慮波羅蜜多圓滿之位。【出版者註】七、遠行地：此地菩薩，唯修無相，於加功用行，已至最後邊際。始從初地，至到七地，經歷了第二個阿僧祇的長遠時間，才證得此無缺無間無相作意，故名遠行地。此是方便波羅蜜多圓滿之位。八、不動地：此位菩薩，無分別智任運相續，不為一切有相、一切功用、一切煩惱之所鼓動，故名不動地。此是願波羅蜜多圓滿之位。九、善慧地：此位菩薩，得勝妙智慧，成就微妙的四無礙解，能普遍十方善巧說法，以利有情，故名善慧地。此是力波羅蜜多圓滿之位。十、法雲地：此地菩薩，有殊勝智，能藏眾德，能斷諸障，法身圓滿，譬如大雲，能覆蔽廣如虛空般的二障粗重（種子）而含眾功德水，菩薩的大法智如雲，故名法雲地。此是智波羅蜜多圓滿之位。如上十地功德，

與所修行為勝依持，令得生長，故名為地。

【出版者註】原書漏印了「六、現前地」，今謹依「相宗綱要」（梅光義居士著）補錄如下：「第六現前地，住緣起智，引無分別最勝般若，令現前故。此地菩薩能起勝智，觀十二緣不作染淨二差別行。……據地論意，此位菩薩，無分別智不恆相續，必須作意方得現起。又此位是般若波羅蜜圓滿位。」又「唯識研究」（周叔迦居士著）云：「由能明了十二因緣甚深的道理，令無分別智現前，所以叫作現前地。這位中能知一切法無染無淨，能治一切粗相現行障。」

（五）究竟位

究竟即是佛果。佛位所得的菩提涅槃轉依妙果，是究竟的無漏界，諸漏永盡，性淨圓明，唯佛具足，所作皆辦。功德最勝無上，功成事畢，故得名究竟。

三、五位體性

資糧加行二位，皆以有漏的加行智為體。見道位以根本後得無漏二智為體。修習位十地，

皆以有為無為諸功德法為體。究竟位即以如來菩提涅槃以為其體。

第三節 修斷

一、所修勝行——六波羅蜜多

菩薩於諸行位中，修習無量法門，若隨類攝，六種波羅蜜多可以攝盡；所以六波羅蜜多，是菩薩的正道，也是攝盡一切菩薩道的總行。如《解深密經》經中佛告觀自在菩薩說：「善男子！菩薩學事，略有六種，所謂：布施、持戒、忍辱、精進、靜慮、智慧到彼岸。」六度的意義很多，諸大乘經論中廣有解說，這裏略說十二義如下：

一、辨別：1. 布施，有財施、無畏施、法施三種。財施是布施一切財物，資益有情的根身。無畏施是幫助有情解脫水火野獸等和人為的逼迫等災害恐怖，資益有情的心意。法施是為有情宣說如理的正法，使有情知道止惡修善，斷染證淨，資益有情的善報。2. 持戒，有律儀戒、攝善法戒、饒益有情戒三種。律儀戒，即菩薩所受的防非止惡的戒法，包括五戒、十戒等七眾所受的別解脫戒。攝善法戒，即菩薩所應修學的六波羅蜜多等善法學處。饒益有

情戒，即菩薩應以善法資財神通等利樂有情等學處。3. 忍辱，有耐怨害忍、安受苦忍、諦察法忍三種。耐怨害忍，即菩薩能忍耐他有情對於自己所作的怨對損害。安受苦忍，即菩薩自己修行道法的時候，於所遭受的飢渴寒熱障礙等苦痛，能安然忍受，修道不退。諦察法忍，即菩薩對於甚深難解的法義，能以堅忍的意志審諦觀察思惟，以求悟入。4. 精進，有被甲精進、攝善法精進、饒益有情精進三種。被甲精進，即於所修善行發起大誓意樂，勇悍不退，如古人入陣打仗，先行被着鎧甲，即有威力，不生怯弱。攝善法精進，即正修行善法時進趣不息。饒益有情精進，即為利樂一切有情作諸事業，勇悍策進。5. 靜慮，有安住靜慮、引發靜慮、辦事靜慮三種。安住靜慮，即遠離昏沈掉舉等障定法，引生輕安寂靜的等持現前，而能安住領受其樂，故名安住靜慮。引發靜慮，即由定力為依止，引發種種神通功德。辦事靜慮，即由定為依，消除有情的飢渴寒熱水火疾病等痛苦，成辦有情一切的利樂事情。6. 智慧，有緣世俗諦慧、緣勝義諦慧、緣饒益有情慧三種。緣世俗慧，即通達聲明、因明、醫方明、工巧明、內明的五明智慧。緣勝義慧，即通達人法二種無我真智慧。緣饒益有情慧，即為有情作助伴等俱行的妙慧。

又△解深密經▽等，說十種波羅蜜多，即從第六度中開出後四度。第七方便善巧波羅蜜多，此有兩種：一迴向方便善巧（般若），二拔濟方便善巧（大悲）。第八願波羅蜜多，此

有兩種：一求菩提願，二利樂他願。第九力波羅蜜多，此有兩種：一思擇力（思慧），二修習力（修慧）。第十智波羅蜜多，此有兩種：一受用法樂智，二成熟有情智。就六開十來說，則第六度唯是無分別智，後四度皆是後得智攝，唯緣世俗故。

二、出體：施以無貪及相應思並彼所起三業為性，戒以受學菩薩時的三業為性，忍以無瞋、精進、審慧及彼所起三業為性，精進以勤及彼所起三業為性，靜慮但以等持為性，後五皆以擇法為性。此是約自性出體而說，若並眷屬來說，則每一度皆以一切俱行的功德為體。

三、釋名：波羅蜜多得名，有總有別。總名者，波羅蜜多是梵語，波羅是彼岸義，蜜多是到義，隨順中國的語法，譯言到彼岸。彼岸指佛果位的菩提涅槃，乃至一切的所知境界；由六波羅蜜多可以覺了一切事理性相諸所知境，達到佛果位的菩提涅槃，所以名波羅蜜多。

△解深密經▽說，由五因緣故，說名波羅蜜多：一、無染著故，即不染着波羅蜜多諸相違事。

二、無顧戀故，即於一切波羅蜜多諸果異熟及報恩中，心無繫縛。三、無罪過故，即於如是波羅蜜多，無間雜法，離非方便行。（間雜法，經中自說四種：（一）無悲加行，（二）不如理加行，（三）不常加行，（四）不殷重加行。非方便行，經說但攝財物饒益衆生，便為喜足，而不令其出不善處，安置善處。）四、無分別故，即於如是波羅蜜多，不如言詞執著自相故。五、正廻向故，即以如是所作所集波羅蜜多，廻求無上大菩提果。釋別名者，△攝大乘論▽說：於因中

能破慳恪，於果中能裂貧窮，引得廣大財位福德，故名為施。於因時能息滅惡戒，引得等持；於果時能息滅惡趣，引得善趣，故名為戒。能滅盡自己忿怒怨仇之心，及能無恚地自住安穩和不損於他而令他安穩住，故名為忍。能遠離所有懈怠惡不善法，及能出生無量善法，故名精進。能消除所有散動，及能引得內心安住，故名靜慮。能除遣一切見趣諸邪惡慧，及能如理的真實知法和如量的品別知法，故名為慧。

四、辨相：布施等十種波羅蜜多之所以得名波羅蜜多，是有一定的因緣條件的，否則普通的善心凡夫和修解脫行的二乘人，也能修行布施持戒等，是否也可以稱他們所行所作就是波羅蜜多呢？不能，這些人之所行，只能叫布施等，不能稱為波羅蜜多。如《成唯識論》說：「要由七最勝之所攝受，方可建立波羅蜜多。一、安住最勝，謂要安住菩薩種姓。二、依止最勝，謂要依止大菩提心。三、意樂最勝，謂要悲愍一切有情。四、事業最勝，謂要具行一切事業。五、巧便最勝，謂要無相智所攝受。六、迴向最勝，謂要迴向無上菩提。七、清淨最勝，謂要不為二障間雜。若非此七所攝受者，所行施等（但名施等）非到彼岸。」

五、不增不減：波羅蜜多，總有十種，分之為二：（一）說明六度無增無減。（二）說明後四度無增無減。六度由兩義因緣故，數目確定，即（一）由於饒益有情，（二）由於對治煩惱。六度中的布施、持戒、忍辱，是饒益有情的波羅蜜多。精進、靜慮、般若，是對治煩惱的波羅蜜多。

所以數目確定，無增無減。如《解深密經》說：「觀自在菩薩復白佛言：世尊！何因緣故，施設如所應學事，但有六數？佛告觀自在菩薩曰：善男子！二因緣故。一者饒益諸有情故，二者對治諸煩惱故。當知前三饒益有情，後三對治一切煩惱。前三饒益有情者，謂諸菩薩由布施故，攝受資具，饒益有情；由持戒故，不行損害、逼迫、煩亂，饒益有情；由忍辱故，於彼損害、逼迫、惱亂，堪能忍受，饒益有情。後三對治煩惱者，謂諸菩薩由精進故，雖未永伏一切煩惱，亦未永害一切隨眠，而能勇猛修諸善品，彼諸煩惱，不能傾動善品加行；由靜慮故，永伏煩惱；由般若故，永害隨眠。」

下面說明後四度數目無增無減。如《解深密經》繼續說：「觀自在菩薩復白佛言：世尊！何因緣故，施設所餘波羅蜜多，但有四數？佛告觀自在菩薩曰：善男子！與前六種波羅蜜多為助伴故。謂諸菩薩，於前三種波羅蜜多所攝有情，以諸攝事，方便善巧而攝受之，安置善品。是故我說方便善巧波羅蜜多，與前三種而為助伴。若諸菩薩，於現法中煩惱多故；於修無間，無有堪能，羸劣意故，下界勝解（欲界散位勝解）故，於內心住，無有堪能。於菩薩藏，不能聞緣善修習故；所有靜慮，不能引發出世間慧，彼便攝受少分狹劣福德資糧，為未來世煩惱輕微，心生正願；如是名願波羅蜜多。由此願故，煩惱輕薄，能修精進。是故我說願波羅蜜多，與精進波羅蜜多而為助伴。若諸菩薩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為因緣故，

轉劣意樂成勝意樂，亦能獲得上界勝解，如是名力波羅蜜多。由此力故，於內心住，有所堪能。是故我說力波羅蜜多，與靜慮波羅蜜多而為助伴。若諸菩薩於菩薩藏，已能聞緣，善修習故，能發靜慮，如是名智波羅蜜多。由此智故，堪能引發出世間慧，是故我說智波羅蜜多，與慧波羅蜜多而為助伴。」

「觀自在菩薩復白佛言：世尊！何因緣故，宣說六種波羅蜜多如是次第？佛告觀自在菩薩曰：善男子！能為後後引發依故。謂諸菩薩，若於身財無所顧惜，便能受持清淨禁戒。為護禁戒，便修忍辱。修忍辱已，能發精進。發精進已，能辦靜慮。具靜慮已，便能獲得出世間慧。是故我說波羅蜜多如是次第。」

六、與三學相攝：十波羅蜜多與戒定慧三學互相攝持者，如《成唯識論》卷九說：「戒學有三：一、律儀戒，謂正遠離所應離法。二、攝善法戒，謂正修證應修證法。三、饒益有情戒，謂正利樂一切有情。此與二乘有共不共。甚深廣大，如餘處說。定學有四：一、大乘光明定，謂此能發照，大乘理教行果智光明故。二、集福王定，謂此自在集無邊福，如王勢力無等雙故。三、賢發首定，謂此能守世出世間賢善法故。四、健行定，謂佛菩薩，大健有情之所行故。此四所緣，對治堪能，引發作業，如餘處說。慧學有三：一、加行無分別慧，二、根本無分別慧，三、後得無分別慧。此三自性，所依因緣，所作行等，如餘處說。」

如是三慧，初三位中，種具有三，現唯加行。於通達位，現二種三。見道位中，無加行故。於修習位，七地以前，若種若現，俱通三種。八地以去，現二種三，無功用道，違加行故。所有進趣，皆用後得無漏觀中，任運起故。究竟位中，現種俱二。加行現種，俱已捨故。若自性攝，戒唯攝戒，定攝靜慮，慧攝後五。若並助伴，皆具相攝。若隨用攝，戒攝前三，資糧、自體、眷屬性故。定攝靜慮。慧攝後五。精進三攝，遍攝三故。若隨顯攝，戒攝前四，前三如前，反守護定故。定攝靜慮。慧攝後五。」

七、加行：菩薩將修習六波羅蜜多時，要用什麼加行才能進行修習呢？那就必須以自利利他的二利心來進習。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一百零二卷說：「菩薩摩訶薩行六波羅蜜時，當作是念：我若不行布施波羅蜜多，當生貧賤家，尚無勢力，何由成就有情嚴淨佛土？況當能得一切智智！我若不護淨戒波羅蜜多，當生諸惡趣，尚不能得下賤人身，乃至況當能得一切智智！我若不修安忍波羅蜜多，當生諸根殘缺，容貌醜陋，不具菩薩圓滿色身。若得菩薩圓滿色身，行菩薩行，有情見者，必獲無上正等菩提；若不得此圓滿色身，則不能成熟一切有情，嚴淨佛土，況當能得一切智智！我若懈怠不起精進波羅蜜多，尚不能獲菩薩勝道；何由成熟一切有情，嚴淨佛土？況當能得一切智智！我若心亂不入靜慮波羅蜜多，尚不能得菩薩勝定，何由成熟一切有情，嚴淨佛土？況當能得一切智智！我若無智不學般若波羅蜜

多，尚不能得諸巧便慧，超二乘地，何由成熟一切有情，嚴淨佛土？況當能得一切智智！」又此經卷第三百五十一說：「諸菩薩摩訶薩於此六種波羅蜜多勤修學時，恆作是念：世間有情，心皆顛倒，沒生死苦，不能自脫，我若不修善巧方便，不能解脫彼生死苦。我當為彼諸有情類，精勤修學布施、淨戒、安忍、精進、靜慮、般若波羅蜜多善巧方便。」菩薩以此作念思惟，即能於六種波羅蜜多勇悍地精勤修習。

八、修習：修習差別，略有五種：(一)依止任持修，(二)依止作意修，(三)依止意樂修，(四)依止方便修，(五)依止自在修。

(一)依止任持修，依止是依仗義，任持是不散義，即依仗五種法而修習六度。由種姓力等四種能攝持六度不散不沒，故名依止任持修。此有四種，如《對法論》卷十二說：「依止任持修復有四種：一、依止因修，謂由種姓力，於波羅蜜多修習正行。二、依止報修，謂由勝自體力，於波羅蜜多修習正行。三、依止願修，謂由本願力，於波羅蜜多修習正行。四、依止簡擇力修，謂由慧力，於波羅蜜多修習正行。」

(二)依止作意修，如前論說：「依止作意修亦有四種：一、依止勝解作意修，謂於一切波羅蜜多相應經教，起增上勝解。二、依止愛味作意修，謂於已得波羅蜜多，見勝功德，起深愛味。三、依止隨喜作意修，謂於一切世界一切有情所行施等，深生隨喜。四、依止喜樂作

意修，謂於自他當來勝品波羅蜜多，深生願樂。」

(三) 依止意樂修，如前論說，有六種意樂：一、無厭意樂，二、廣大意樂，三、歡喜意樂，四、恩德意樂，五、無染意樂。諸菩薩以恆河沙界滿中七寶和以恆河沙等身命，於剎那頃，或經恆河沙等大劫布施一有情乃至一切有情，皆令彼於菩提速成；修行這樣差別施時，菩薩意樂猶不滿足，是名無厭意樂。又諸菩薩修行施時，展轉相續無一剎那有退有斷，乃至證得無上菩提都是如此，是名廣大意樂。又諸菩薩修行施時，於施所攝諸有情所生大歡喜，是名歡喜意樂。又諸菩薩修行布施時，觀察布施所攝一切有情，於我已身有大恩德，不見己身於彼有恩，由彼一切有情助我證得無上大菩提故，是名恩德意樂。又諸菩薩修行施時，雖於無量諸有情所興大施福，而不希求報恩和當來異熟果，是名無染意樂。又諸菩薩修行施時，所得異熟施諸有情，不自為己；又以此福，共諸有情迴向無上菩提，是名好善意樂。菩薩修行布施波羅蜜多時具此六種意樂，修行餘度也是這樣，準此例知。

(四) 依止方便修如前論說，復有三種，即由無分別觀察三輪皆清淨故，由此方便，一切作意所修諸行速得成滿。觀三輪清淨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二百二十九說：「菩薩摩訶薩以無所得為方便，具行六種波羅蜜多；行布施時，不得施者，不得受者，不得施及施物；行淨戒時，不得淨戒，不得惡戒，不得持淨戒者；行安忍時，不得安忍，不得忿恚，不得行安

忍者；行精進時，不得精進，不得懈怠，不得行精進者；行靜慮時，不得靜慮，不得散亂，不得行靜慮者；行般若時，不得般若，不得惡慧，不得行般若者。」這就是說，能行所行及彼行修，皆無我無人，亦無色聲香味觸法，無住生心，則三輪皆清淨了。

(五)依止自在修，如前論說，亦有三種：一、身自在，即諸如來的自性身和受用身。二、行自在，即諸如來的變身，由此能示現一切有情和一切種同法行故。三、說自在，即能宣六波羅蜜多一切差別義，無有滯礙。諸菩薩緣求依止此三種自在故修行六波羅蜜多，故名依止自在修。

九、淨相：修行波羅蜜多清淨之相，《解深密經》中說有總別二種，如彼經說：「總說一切波羅蜜多清淨相者，當知七種。何等為七？一者，菩薩於此諸法，不求他知。二者，於此諸法，見已不生執著。三者，即於如是諸法不生疑惑，謂為能得大菩提不？四者，終不自讚毀他，有所輕蔑。五者，終不驕傲放逸。六者，終不少有所得，便生喜足。七者，終不由此諸法，於他發起嫉妒慳悋。」

「別說一切波羅蜜多清淨相者，亦有七種。何等為七？謂諸菩薩，如我所說七種布施清淨之相，隨順修行：一者，由施物清淨，行清淨施。二者，由戒清淨，行清淨施。三者，由見清淨，行清淨施。四者，由心清淨，行清淨施。五者，由語清淨，行清淨施。六者，由智

清淨，行清淨施。七者，由垢清淨，行清淨施。是名七種清淨相。

「又諸菩薩，能善了知制立律儀一切學處；能善了知出離所犯；具常尸羅；堅固尸羅；常作尸羅；常轉尸羅；受學一切所有學處。是名七種戒清淨相。

「若諸菩薩，於自所有業果異熟，深生依信，一切所有不饒益事現在前時，不生憤發；亦不反罵，不瞋不打，不恐不弄，不以種種不饒益事反相加害；不懷怨結；若諫誨時，不令恚惱；亦復不待他來諫誨，不由恐怖，有染愛心而行忍辱；不以作恩，而便放捨。是名七種忍清淨相。

「若諸菩薩，通達精進平等之性；不由勇猛勤精進故，自舉凌他；具大勢力；具大精進；有所堪能；堅固勇猛；於諸善法，終不捨軛。如是名為七種精進清淨之相。

「若諸菩薩，有善通達相三摩地靜慮；有圓滿三摩地靜慮；有俱分三摩地靜慮；有運轉三摩地靜慮；有無所依三摩地靜慮；有善修治三摩地靜慮；有於菩薩藏聞緣修習無量三摩地靜慮。如是名為七種靜慮清淨之相。

「若諸菩薩，遠離增益損減二邊，行於中道，是名為慧；由此慧故，如實了解脫義門，謂空、無願、無相三解脫門；如實了知有自性義，謂遍計所執，若依他起，若圓成實三種自性；如實了知無自性義，謂相、生、勝義三種無自性性；如實了知世俗諦義，謂於五明處；

如實了知勝義諦義，謂於七真如；又無分別離諸戲論，純一理趣多所住故，無量總法為所緣故，及毗鉢舍那故；能善成辦法隨法行。是名七種慧清淨相。」

十、相攝：諸菩薩修行六種波羅蜜多時，有相資相順，互相助成的意義，故一一度皆攝一切波羅蜜多。如《攝大乘論》說：「如是六種波羅蜜多互相決擇，云何可見？世尊於此一切六種波羅蜜多，或有處所以施聲說，或有處所以戒聲說，或有處所以忍聲說，或有處所以勤聲說，或有處所以定聲說，或有處所以慧聲說。如是所說有何意趣？謂於一切波羅蜜多修加行中，皆有一切波羅蜜多互相助成。如是意趣。」更互相助的意義，如修布施時，於三業防非止惡，就是持戒；能忍受諸苦困難，就是安忍；於布施勇猛策勵，就是精進；意無擾亂地專心布施，就是靜慮；於布施能善了知業果相屬，是為智慧。這樣修行布施，即有其餘諸度隨轉。若修習戒度時，遠離慳悋、忿恚、懈怠、散動、邪見，如是戒中，即有餘度隨轉。修習所餘波羅蜜多，亦如是說。如有頌說：「施時無貪無犯戒，無嫉無恚起慈心，諸來求者便施與，無無倦亂無異見。」諸度相攝的意義，在《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四百五十九中廣有解說，可翻閱參考。

十一、分位：六波羅蜜多，五位皆具，但在修習位中，其相最顯。在資糧和加行兩位中，若是頓悟菩薩所修六度，種子通有漏無漏，現行則唯是有漏。若是漸悟菩薩所修六度，

則種子與現行俱通有漏無漏二性，以漸悟菩薩已得生空無漏觀故。在通達位中，種通有漏無漏，現行則唯是無漏。於修習位，七地已前所修六度，種子與現行，俱通有漏無漏，以尚有有漏心行間雜起故。八地已去，種通漏無漏二種，現行唯是無漏。以純無漏觀任運無間地現起故。究竟位中，若現若種，俱唯無漏。此六度行，由於因位中三劫修習有別，故三劫得名亦別：一、名波羅蜜多，即初無數劫，此位菩薩所修施等，勢力尚微，被煩惱所損伏，未能伏彼煩惱，由此煩惱不覺悟地會起現行，故但可名波羅蜜多。二、名近波羅蜜多，即第二無數劫，此位菩薩所修施等，勢力漸增，非煩惱伏，而有力能伏除煩惱，由此煩惱要故意才能現行，漸近大菩提果，故得名近波羅蜜多。三、名大波羅蜜多，即第三無數劫，此位菩薩所修施等，勢力轉增，能畢竟伏除一切煩惱，由此煩惱永不現行，無功用地任運修行六度，修一一行中皆起無量行故，所以得大波羅蜜多。

十二、勝利：六波羅蜜多的勝德果利，諸大乘經論中廣有讚說，今依《解深密經》說：「一切波羅蜜多，各有四種最勝威德：一者，於此波羅蜜多正修行時，能捨慳悋、犯戒、心憤、懈怠、散亂、見趣所治。二者，於此正修行時，能為無上正等菩提真實資糧。三者，於此正修行時，於現法中，能自攝受饒益一切有情。四者，於此正修行時，於未來世，能得廣大無盡可諸愛果異熟。」

言其果利，由於修行六度而為殊勝因，即能招感當來世種種妙果，遠即大菩提，近即人天等勝報。故《華嚴經》第五卷頌說：「佛威神力遍十方，廣大示現無分別，大菩提行波羅蜜，昔所滿足皆令見。昔於衆生起大悲，修行布施波羅蜜，以是其身最殊勝，能令見者生歡喜。昔在無邊大劫海，修治淨戒波羅蜜，故獲淨身遍十方，普滅世間諸重苦。往昔修行忍清淨，信解真實無分別，是故色相皆圓滿，普放光明照十方。往昔勤修多劫海，能轉衆生深重障，故能分身遍十方，悉現菩提樹王下。佛久修行無量劫，禪定大海普清淨，故令見者心歡喜，煩惱障垢悉除滅。如來往昔諸行海，具足般若波羅蜜，是故舒光普照明，克殄一切愚癡暗。」此即讚說由修行六度勝因，具足佛位果德。

又《解深密經》說：「世尊！如是一切波羅蜜多何果異熟？善男子！當知此亦略有六種：一者，得大財富；二者，往生善趣；三者，無怨無壞，多諸喜樂；四者，為衆生主；五者，身無惱害；六者，有大宗葉。」如其次第配屬六度：由施力故，得大財富；由持戒故，往生善趣；由忍辱故，無怨無壞，多諸歡喜；由精進故，得大尊貴身位，為衆生主；由靜慮故，伏除煩惱，感得身無怨害；由般若故，廣解五明，得大宗葉。宗葉即宗族。

又《雜集論》第十二卷具說六度各得五果，如彼論說：「功德者，謂依五果無量無邊稱讚勝利，皆名功德。謂：能永斷自所對治，是諸波羅蜜多離繫果；於現法中，由此施等攝受

自他，是士夫用果；於當來世後後增勝，展轉生起，是等流果；大菩提是增上果；感大富財，往生善趣，無怨無壞多諸喜樂，有情中尊，身無損害，廣大宗族，隨其次第，是施等波羅蜜多異熟果。」

又《成唯識論》第九卷說：「有漏有四，除離繫果。無漏有四，除異熟果。而有處說具五果者，或互相資，或二合說。」此中後四句，即會釋《雜集論》所說六度各得五果義，是依無漏資助有漏亦得異熟，有漏資助無漏亦得離繫；故說六度各得五果，是「互相資」。或依有漏無漏二種合說，故得五果；非有漏無漏體各能親得五果故。

六度義海，非說可盡，略述十二要義，以顯殊勝。欲學菩薩行者，於此六度，必須修學，以此能攝盡一切善法故。如《攝大乘論》說：「如是相攝，云何可見？由此能攝一切善法。是其相故，是隨順故，是等流故。」「是其相故」，即六度自相，如無貪等善心所，是六度自相所攝。「是隨順故」，即與六度隨轉的增上緣，如信慚等善心所，是六度隨順法所攝。「是等流故」，即六度的果法，如六神通及十力等諸餘功德，皆是六度等流果攝。故一切善法，皆攝入六度，六度中慧為自性的，皆名為智，非慧為體的，並名為福，六波羅蜜多就通相說，俱通福智二種。若約別相說，前五度是福德，第六一度是為智慧。於此六度，若為利益他有情而修習者，六度皆是利他行。若為自利而修習者，六皆自利。六度與三學，若隨用

攝，戒學攝前三度：布施是戒的資糧，戒是戒學自體，忍是戒的眷屬。定學攝定。慧學攝慧。精進三攝，遍策三學故。由此可知，菩薩修習六波羅蜜多，即具足一切善法，也就是具修福智、二利、三學等一切功德。故《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四百六十說：「若菩薩摩訶薩，欲於諸法不借他緣而自悟解，欲能成熟一切有情，欲於佛土能善嚴淨，欲疾安坐妙菩提座，欲能降伏一切魔軍，欲疾證得一切智智，欲轉法轉脫有情眾生老病死，證得常住畢竟安樂，應學六種波羅蜜多。」

二、所斷二障

(一) 我法二執

菩薩所斷，總有二種，即煩惱障和所知障。二障依我法二執為根本而生起，故今先說我法二執。

一、我執：一切我執，略有二種：一、俱生我執，二、分別我執。俱生我執的生起，不依賴外緣，它是從無始時來，由第六第七兩識的虛妄熏習內因種子力故，恆常與五蘊身俱

時生起，故名俱生。這又有二種：一、常相續生起的俱生我執。此執在第七識上，依於第七識生起的執用，緣慮第八識的見分以為所緣的本質境，生起自識上的影像相分心相，執為實我。二、有間斷的俱生我執。此執在第六識上，依於第六識生起執用，緣慮諸識所變的本質境，生起自識上的影像相分心相，執為實我。這兩種俱生我執，是無始時來熏習的慣習勢力，體相微隱，行相極細，故很難斷除，要在見道以後的修道十地位中，數數不斷地修習殊勝的生空觀，才能除滅。

分別我執，既須借待內因種子的勢力，亦由現在的外緣條件助成生起；它是非與身俱時而有，要借待外緣的邪師和邪教及自己心中的邪思惟分別，然後才能生起，故名分別我執。此執唯在第六意識中有。這亦有兩種：一、緣邪師邪教所說的蘊相以為所緣的本質境，生起自識上的影像相分心相，分別計度，執為實我。這是即蘊計我，以為常住，如二十句等。二、緣邪師邪教所說的我相以為所緣的本質境，生起自識上的影像相分心相，分別計度，執為實我。這是離蘊計我，即執五蘊之外另有一個常住的我體存在。這兩種分別我執，行相粗猛，容易斷除，在真見道時，觀一切法生空真如，即能除滅。

二、法執：一切法執，略有二種：一、俱生法執，二、分別法執。俱生法執的生起，不依賴外緣，是無始時來，由第六第七兩識的虛妄熏習內因種子力故，恆常與有情五蘊身俱

時生起。由於此執是不借待邪師和邪教及自己內心邪分別，任運自然地與身俱時生起，故名俱生。這又有兩種：(一)常相續生起的俱生法執，此執在第七識中，依於第七識生起執用，緣慮第八識以為本質境，生起自心上的影像相分心相，執為實法。(二)有間斷，此執在第六意識中，依第六意識生起執用，緣慮諸識所變的蘊處界總相或別相以為本質境，生起自識上的影像相分心相，執為實法。這兩種法執，行相微細，故難斷除，要在見道以後的十地位中，數數不斷地修習殊勝的法空觀，才能除滅。

分別法執，既須借待內因種子的勢力，亦由現在外緣條件助成生起；因其不是與有情根身俱時而生，要借待邪師邪教及自己內心中的邪思惟分別才能生起，故名分別。以分別法執，唯在第六意識中有。這亦有兩種：(一)緣慮邪教所說的蘊處界相以為本質境，生起自識上的影像相分心相，分別計度，執為實法。(二)緣慮邪教所說的自性（數論計）實性（勝論計）等相以為本質境，生起自識上的影像相分心相，分別計度，執為實法。此二法執，行相粗故易斷，入初地入心真見道時，觀一切法的法空真如，即能除滅。

（二）煩惱所知二障

一、煩惱障：煩是擾義，惱是亂義，擾亂有情身心，不令出離生死苦海，故名煩惱。

障是覆蔽義，即煩惱覆蔽涅槃不得解脫，是名為障，煩惱即障，故名煩惱障。其體即遍計所執實我薩迦耶見而為上首的一百二十八個根本煩惱，及彼根本煩惱同類所引起的等流諸隨煩惱。一百二十八數是，見道所斷惑有十種，即、貪、瞋、癡、慢、疑、身見、邊見、邪見、見取見、戒禁取見，這十種煩惱，各障欲界苦集滅道四諦之理，故有四十。障色界四諦理的只有三十六個，因為色界無瞋煩惱，於每一諦下除去瞋惑，故成三十六。障無色界四諦理的煩惱，與色界相同。總合起來，障三界四諦理的煩惱共有一百一十二個。更加上修道所斷惑十六種，即成為一百二十八數。十六惑是：欲界六個，上二界各五個。貪、瞋、癡、慢、身見、邊見，是欲六惑，上二界無瞋，各有五惑，故三界修道所斷惑合有十六個。等流隨惑，即二十種。此上所說，唯是自性出體，若據眷屬，即同時相應的諸餘心心所及五蘊，亦皆是煩惱障攝。

二、所知障：此障之體，同煩惱障；即遍計所執法薩迦耶見而為上首，其數與煩惱障同。由煩惱依於所知障立，能依所依，故數相等，此從所障以立障名。有漏無漏有為無為一切諸法，是所應知的境界，由障障彼所知之境，礙能緣心，令心於境，不能解了，障大菩提，是所知之障。若論正障，煩惱障障生空，所知障障法空。若論兼障，則互彼此，當知經教依殊勝作用而說各有所知障。

還應該知道，執我執法的薩迦耶見，體無有異，同一種生；現行見分，亦復同一，但以義用有別，故分為二；如一眼識體，緣青黃兩境，即是兩行相生。唯煩惱障，發業潤生，體是縛法。其所知障，義即不然。由煩惱障，縛諸有情恆處生死，其所知障則不如是。補特伽羅我見起位，彼法我見亦必現前，因為我執必依法執而起，如先要迷机等認識不清，然後才會錯誤地執為是人等故。能持自體說名為法，即一切法皆持自體。有常一用，方名為我，非一切法皆是常一，如計外境非情諸物為法，而並不計為是我故。是故可以知道，人執起時，必帶法執；法執起時，不必皆帶人執。這煩惱所知二障皆有分別起和俱生起的差別，分別起的粗，俱生起的細。強思計度而生起的，名為分別；與身俱生任運而起的，名為俱生。分別的二障先斷，於見道時一時頓斷；俱生的二障後斷，修道位中分分斷，至金剛心時才能斷盡。二乘人唯斷煩惱障，大乘人則雙斷二障。

三、伏斷位次：滅現行名伏，除種子及習氣名斷。斷的意義，約能斷說，是除害義；約所斷說，是不續義；自類相生的種子後生的作用不相續，即是斷惑。過去未來的法無體，故無所斷；現在惑智俱起，亦無所斷；但由教行因緣引起正見相應的能治心，此心生時，所治惑種即滅，智生惑滅同一剎那，猶如世間明生暗滅，斷惑義成。煩惱所知的分別二障，資糧位漸伏，加行位頓伏。少分伏名漸伏，猶有餘故；全分伏名頓伏，更無餘故。資糧位伏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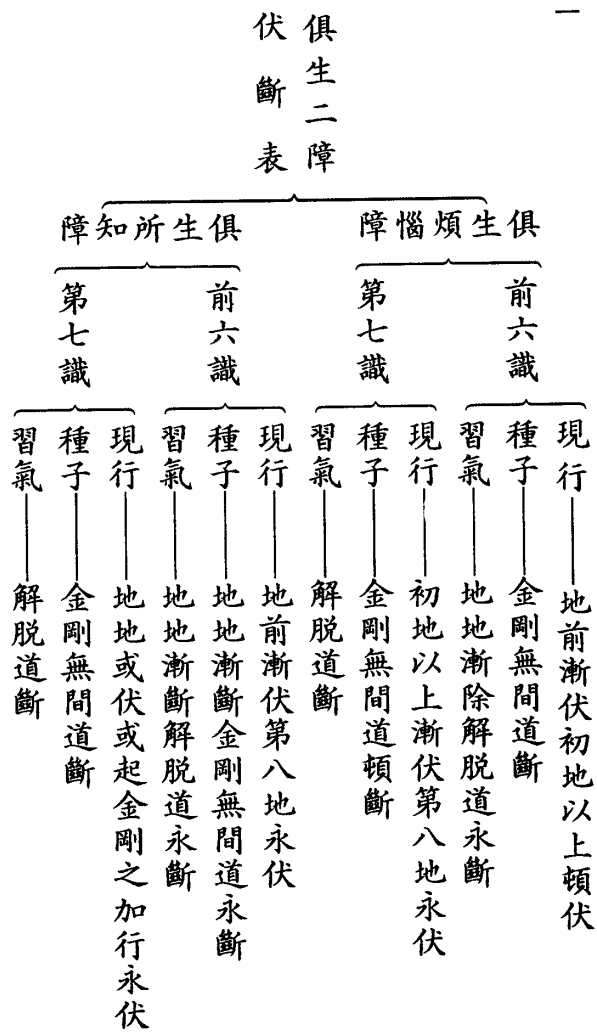
粗者，由勝解力折伏；加行位伏其細者，由四尋思四如實觀制伏。因邪師邪教所引起的名粗，由自分別所引起的細。分別二障的種子與習氣，俱初地斷；即於真見道位中的無間道斷除種子，解脫道斷除習氣。

俱生煩惱障種，亦即修道所斷的煩惱障種，由於不障十地，和菩薩須留惑濟生，所以不除，但伏現行不起，直待將成佛時，金剛喻定現在前時一切頓斷。習氣則於十地間地地除之。總起來說，俱生煩惱的現行，地前漸伏，以道力微劣，失念的時候，煩惱現行尙得起故。初地以上，能頓伏盡，如同阿羅漢一樣，令永不現行。但菩薩為了化度衆生，在前七地中，由故意力，使煩惱種子暫生現行，雖暫現起，而不為過失。如《解深密經》說：「是諸菩薩於初地中，定於一切諸法法界已善通達；由因此緣，菩薩要知方起煩惱，非為不知，是故說名無染污相。於自身中，不能生苦，故無過失。菩薩生起如是煩惱，於有情界能斷苦因，是故彼有無量功德。」但應該知道，故起煩惱的，是不怖煩惱的悲增菩薩。有怖煩惱的智增菩薩，則不起煩惱。到八地以上，道力勝故，純是無漏觀心相續生起，則無論是智增菩薩與悲增菩薩，煩惱都畢竟永不現行了。

俱生所知障種，亦即修道所斷的所知障種，於十地中漸次斷滅，金剛喻定現在前時才永斷盡。習氣則於解脫道中永斷。此障的現行，地前加行位能漸制伏，乃至十地才永伏盡。八

地以上，與前六識俱起者，不復現行；無漏觀心及果相續，違彼障故。無漏觀心即第六識中人法二空根本智，果即後得與滅盡定。八地以上，人空無漏恆時相續無有間斷，法空無漏多分相續少分間斷，故能令第六識中法空無漏不起的時候，唯人空無漏現前，對第七識法執來說，即為粗觀，不能制伏細執，故第七識俱生的法執，仍能現行。若法空無漏智及彼所引起

表二



第四節 果 德

一、菩 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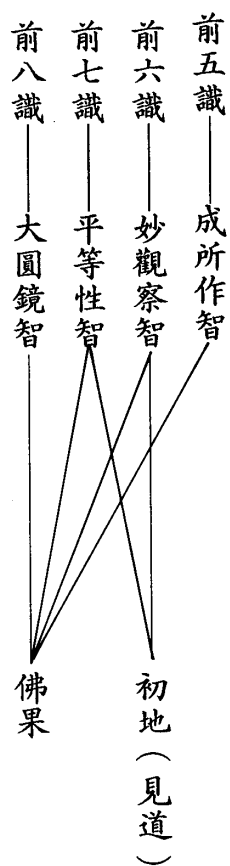
佛位圓證二轉依果，為菩提涅槃。菩提是能證的無漏智，涅槃是所證的真如理。菩提是所生得，涅槃是所顯得。

菩提是轉有漏雜染的八識而成的四智相應心品：(一)大圓鏡智：此智為一切現行功德的所依，如大圓鏡，影現種種色像，故名大圓鏡智。如《成唯識論》說：「一、大圓鏡智相應心品，謂此心品，離諸分別，所緣行相微細難知，不妄不愚一切境相；性相清淨，離諸雜染；純淨圓德，現眾依持；能現能生身土智影；無間無斷，窮未來際；如大圓鏡，現眾色像。」(二)平等性智：此智證得諸法平等的理性，及自他平等，變現他受用土，故名平等性智。如《成唯識論》說：「二、平等性智相應心品，謂此心品觀一切法，自他有情，悉皆平等；大慈悲等恆共相應；隨諸有情所樂，示現受用身土影像差別；妙觀察智不共所依，無住涅槃之所

建立；一味相續，窮未來際。」(三)妙觀察智：此智善能觀察諸法的自相、共相及衆生根器，說法斷疑，故名妙觀察智。如《成唯識論》說：「三、妙觀察智相應心品，謂此心品，善觀諸法自相共相，無礙而轉，攝觀無量總持定門，及所發生功德珍寶，於大眾會，能現無邊作用差別，皆得自在；雨大法雨，斷一切疑；令諸有情，皆獲利樂。」(四)成所作智：成就為欲利樂有情的本願所能作的事，故名成所作智。如《成唯識論》說：「四、成所作智相應心品，謂此心品，為欲利樂諸有情故，普於十六示現種種變化三業，成本願力所應作事。」

菩薩入見道時，轉有漏的第六識，成無漏的妙觀察智；轉有漏的第七識，成平等性智。到佛果位時，轉有漏的前五識，成成所作智；轉有漏的第八識，成大圓鏡智。四智圓滿就是佛果位上具有的四智菩提，立表如表三：

表三



二、涅槃

證佛位四智圓滿的時候，所證的真如妙理，完全顯現，即具得四種涅槃：(一)本來自性清淨涅槃，這是說一切諸法的真如實性，雖然是由於客塵煩惱障覆令不顯現，但其習性本來清淨，不生不滅，其性本寂，故名涅槃。如《成唯識論》說：「一、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謂一切法相真如理，雖有客染，而本性淨，具無數量微妙功德，無生無滅，湛若虛空，一切有情平等共有，與一切法不一不異，離一切相一切分別，尋思路絕，名言道斷，唯真聖自內所證，其性本寂，故名涅槃。」(二)有餘依涅槃，即由斷煩惱障而顯現的真如，但有殘餘所依的異熟法存在，所以名為有餘依涅槃。如《成唯識論》說：「二、有餘依涅槃，謂即真如出煩惱障，雖有微苦所依未滅，而障永寂，故名涅槃。」(三)無餘依涅槃，即斷盡生死苦而顯現的真如，煩惱既盡，殘餘的所依亦滅，衆苦永寂，故名涅槃。如《成唯識論》說：「三、無餘依涅槃，謂即真如出生死苦，煩惱既盡，餘依亦滅，衆苦永寂，故名涅槃。」(四)無住涅槃，即斷盡所知障而顯現的真如。證這涅槃時，即生起大悲大智。因有大悲故，不住於寂滅的涅槃，而在三界中利樂衆生；有大智故，雖在三界裏教化衆生，以已脫離迷界故，不為生死所

染污、所繫縛，用而常寂，故稱為無住涅槃。如《成唯識論》說：「四、無住處涅槃，謂即真如出所知障，大悲般若常所鞅翼，由斯不住生死涅槃，利樂有情，窮未來際，用而常寂，故名涅槃。」

以上四種涅槃，是依着一實真如的顯現義邊的差別而立前四種，實即一清淨法界而已。第一種凡亦具有，二乘無學並得前三，唯佛世尊具有四種。立表如表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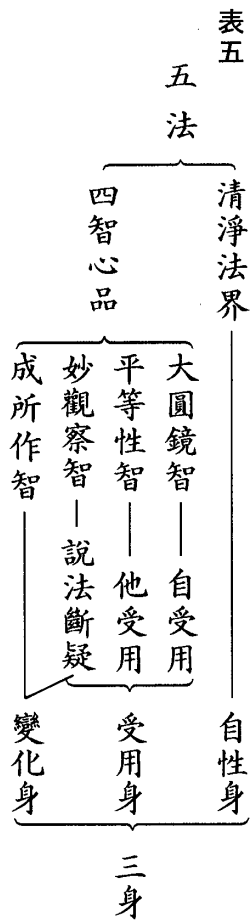
表四



三、三身

這四種涅槃，總束為清淨法界，加前四智，以為五法。這五法就成為佛果位的自性、受用、變化三身。清淨法界是自性身（法身）。如《成唯識論》說：「一、自性身，謂諸如來

真淨法界，受用、變化平等所依，離相絕然，絕諸戲論，具無邊際真常功德，是一切法平等實性。即此自性，亦名法身；大功德法所依止故。」受用身分自受用和他受用，自受用身是大圓鏡智所現，恆自受用廣大法樂。他受用身是平等性智所現，為十地菩薩現通說法，決眾疑網，令他受用大乘法樂。如《成唯識論》說：「二、受用身，此有二種：(一)自受用，謂諸如來三無數劫，修集無量福慧資糧所起無邊真實功德，及極圓淨常遍色身，相續湛然，盡未來際，恆自受用廣大法樂。(二)他受用，謂諸如來由平等智示現微妙淨功德身，居純淨土，為住十地諸菩薩眾，現大神通，轉正法輪，決眾疑網，令彼受用大乘法樂。合此二種，名受用身。」變化身是成所作智所現，為未登地菩薩眾，及二乘異生，隨類示現化身，稱機說法，令各獲得諸利樂事。如《成唯識論》說：「三、變化身，謂諸如來由成事智變現無量隨類化身，居淨穢土，為未登地諸菩薩眾，二乘異生，稱彼機宜，現通說法，令各獲得諸利樂事。」妙觀察智，於大集會中，說法斷疑。立表如表五：



四、十力

如來證得實相的妙智，能夠了達一切境相，堅固最勝，沒有可以破壞和超勝他者，故名為力。力有十種：一、知是處非處智力。處，即合道理義，非處即不合道理的意思。如來於一切因緣果報審實了知，如造作善業，即知其決定得可樂的果報，名為知是處。若造作惡業，能夠得到可樂的果報，決定無有是處，名知非處。如是種種，皆悉遍知，故名知是處非處智力。二、知過現未來業報智力，如來於一切衆生過去、未來、現在三世的業緣果報生處，皆悉遍知，故名知過現未來業報智力。三、知諸禪解脫三昧智力，如來於諸禪定自在無礙，其淺深次第，如實遍知，故名知諸禪解脫三昧智力。四、知諸根勝劣智力，如來於一切衆生的根性勝劣，得果大小，皆實遍知，故名知諸根勝劣智力。五、知種種解智力，如來於諸衆生，種種欲樂勝解，善惡不同，皆如實遍知，故名知種種解智力。六、知種種界智力，如來於世間衆生，種種界分不同，即種姓差別，與貪瞋等行隨眠差別，如實遍知，故名知種種界智力。七、知一切至處道智力，如來於有為無漏行，各知其所至之處，故於至得人間天上的有漏道，至得涅槃的無漏道，如實遍知，故名知一切至處道智力。八、知天眼無礙智力，如來證知天

眼清淨，見諸衆生死時，生時端正醜陋等善惡業緣，盡知無礙，故名知天眼無礙智力。九、知宿命無漏智力，如來於衆生種種宿命，從一世乃至百千萬世，一劫乃至百千萬劫，死此生彼，死彼生此，其姓名飲食苦樂壽命等，如實遍知，故名知宿命無漏智力。十、知永斷習氣智力，如來於一切惑餘習氣，永斷不生，如實遍知，故名知永斷習氣智力。

五、四無所畏

無所畏是：一、說一切智無所畏，一切智即於世間出世間一切諸法盡知盡見的妙智，如來於大衆中自說我是一切智人，餘人雖有難言，佛無所畏，以如來實是正等覺者，已證得妙善清淨的一切種智故。二、說漏盡無所畏，漏盡即生死惑業俱盡，如來於大衆中自說我已永盡諸漏，餘人雖作難言，佛無所畏，以如來實已證得妙善清淨，於煩惱習氣等諸有漏法畢竟永盡故。三、說障道無所畏，如來於大衆中說染法是障礙聖道的法，若有難言，習此染法，不能為障，佛通釋無畏；以如來妙智，於一切所治染法，皆已遍知故。四、說盡苦道無所畏，盡苦道即能滅盡諸苦的聖道，如來於大衆中自言我所說的聖道，能出離世間，能盡諸苦，餘人雖有詰難，說雖修此道不能出離，佛無所畏，以如來於一切種能對治法，已如實遍知故。

四無所畏中，前二無畏，依自利德說，後二無畏，依利他德說。無畏即無怯懼，如來智力內充明了，凡有所說，皆安穩清淨，不可傾動，無驚怖恐懼，故名為無所畏。

六、十八不共佛法

十八不共佛法是：一、身無失，佛從無始劫來，常用戒定慧慈悲以修治其身，這種功德已至滿足，一切煩惱俱盡，身無誤失業，是名身無失。二、口無失，佛具無量智慧辯才，所說教法，隨眾機宜，皆得證悟，是名口無失。三、念無失，佛三大阿僧祇劫，修習諸甚深禪定，心不散亂，於諸法中，心無所著，得第一安穩處，故名念無失。四、無異想，佛於一切眾生平等普渡，心無揀擇；於流轉證滅中，證得無分別，無差別智，是名無異想。五、無不定心，佛於行住坐臥一切威儀中，常不離甚深勝定，是名無不定心。六、無不知已捨，佛於一切法，悉皆照知方捨，未有一法不了知而捨棄者；於利益有情事，觀察其根性未熟者，雖暫時捨置，終無究竟捨有情事。是名無不知已捨。七、欲無減，佛具眾善，常欲度諸眾生，心無厭足，是名欲無減。八、精進無減，佛身心精進滿足，常度一切眾生，無有休息，是名精進無減。九、念無減，佛於三世諸佛之法，一切智慧，相應滿足，無有退轉，是名念無減。

十、慧無減，佛具一切智慧，無量無際不可盡故；隨慧而說，亦無有盡。是名慧無減。十一、解脫無減，佛遠離一切執著，具二種解脫：(一)有為解脫，即無漏智慧相應的解脫；(二)無為解脫，即一切煩惱淨盡無餘的解脫，是名解脫無減。十二、解脫知見無減，佛於一切解脫中知見明了，分別無礙，是名解脫知見無減。十三、一切身業隨智慧行，佛的身業智為導首，隨智而轉，示現各種殊勝形相，調伏衆生，由智發起演說一切諸法，令其各得解悟證入，是名身業隨智慧行。十四、一切語業隨智慧行，佛的微妙清淨語言，智為導首，隨智而轉，化導利益一切衆生，是名語業隨智慧行。十五、一切意業隨智慧行，佛的清淨意業，智為導首，隨智而轉，入衆生心而為說法，除滅其無明癡惑，是名意業隨智慧行。十六、智慧知過去世無礙，佛的智慧照知過去世所有一切，若有情法，若無情法，皆無障礙，是名智慧知過去世無礙。十七、智慧知未來世無礙，佛的智慧照知未來世所有一切，若有情法，若無情法，皆無障礙，是名智慧知未來世無礙。十八、智慧知現在世無礙，佛的智慧照知現在世所有一切，若有情法，若無情法，皆無障礙，是名智慧知現在世無礙。此上十八種功德法，唯佛具有，不共於聲聞、獨覺、菩薩，故名十八不共佛法。

如來功德，無量無際，不可具述。如三十二相，八十種好，三不護，三念住，四清淨，永斷諸習氣，無忘失法，大悲，一切種妙智等，清淨殊勝，圓滿無上。如《大般若經》三百

八十一卷和四百六十九卷，△大方等大集經▽卷第六，△大寶積經▽三十八卷至四十卷，△中阿含三十二相經▽，△大智度論▽八十八卷，△瑜伽師地論▽四十九卷至第五十卷，△顯揚聖教論▽第四卷和△雜集論▽卷十四等，廣有解說，樂多知者，應取讀誦。